

# 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onglun International Cultural media Co., Ltd



—D O N G L U N—  
M E D I A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五年九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政策监管的风险

广播电影电视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管理。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电视剧拍摄制作备案公示管理暂行办法》、《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电视剧制作机构需持有《广播电视节目经营许可证》；制作电视剧须经过国家广电总局的剧目备案公示管理，并获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后方可进行制作；电视剧制作完成后必须经国家广电总局或省级广电局审查通过并获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之后方可发行。从资格准入、内容审查到发行许可，行业严格监管贯穿于电视剧制作及发行全部业务流程。公司投资、制作的电视剧，可能存在剧目备案未获通过、拍摄完成未通过内容审查导致不能取得发行许可等监管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管理措施：第一，公司项目立项经过公司项目管理小组从政治性、艺术性、观赏性等角度的严格审核，通过项目管理小组审核剧本；在前期筹备阶段，及时到中国版权中心进行作品著作权登记，并取得相关著作权证书，保护公司利益、著作权人和作品作者合法权益；第二，公司自成立至今，已经拍摄完成的作品均已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公司今后也会在拍摄阶段和后期制作阶段，严格按照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规定进行拍摄和制作，并与审片部门及时沟通，贯彻执行总局的修改意见，并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第三，公司自成立至今，已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作品，未发生被禁止发行或放（播）映的情形，公司通

过项目管理小组集体决策，对影视作品的政治性、思想性、艺术观赏性统筹规划，对影视作品拍摄及后期制作全程把控，严格贯彻执行审片部门修改意见，保障影视作品顺利播出，从而避免监管政策给公司正常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变更及不当控制的风险

2008年6月有限公司成立，乔长军持有公司100%股权，乔长军与乔治系父子关系，乔长军在2010年11月将其持有东仑传媒的40%股权转让予乔治，并将东仑传媒的一切事务，包括日常经营等，均交于乔治负责，此后其不再参与公司的任何经营管理，且自2010年11月起，乔长军依据乔治的意思行使其持有的东仑传媒股权对应的表决权。

乔长军于2015年4月将其持有的东仑传媒43.33%的股权转让给乔治，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乔治持有东仑传媒的股权达到83.33%。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乔治，乔治直接持有本公司55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5.00%；乔治还通过万坤源间接持有本公司9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此外，乔治担任董事长、总经理，长期负责公司的运营与管理，可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虽然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但若乔治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人事、财务安排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 三、电视剧适销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462,264.04元、2,523,584.91元和477,063.58元；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营业利润分别为2,027,831.87元、763,290.71元和-3,747,917.12元，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波动较大，系影视行业电视剧适销性导致。

电视剧产品作为文化产品的一种，其评判标准与日常的物质消费有所不同，缺乏有形的质量评价标准，对于电视剧作品的好坏判断主要来自于观众的独立判断和主观体验。观众对于作品的评判标准会随着社会、经济、文化环境等因素的变化而不断变化。因此，公司在制作电视剧，或外购电视剧播映权时，必须紧密把握市场状况和观众主观偏好的变化。若公司不能充分把握市场需求，则会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四、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阶段性不稳定的风险

鉴于公司“轻资产”的影视作品生产模式及产品制作周期长的特点，公司在扩大生产经营的过程中将仍可能面临着某一时段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需要筹资活动提供资金的情形，虽然公司在现有经营规模下较顺利地通过吸收投资等筹资活动补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缺口，但如果资金未能有效利用，则公司的生产计划或盈利能力将受影响，更遑论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和提高盈利水平。

####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由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由于公司完成股份改制工作不久，目前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完整建立的时间较短，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其持续良好运行也需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

#### 六、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一两部剧和关联方的重大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462,264.04元、2,523,584.91元和477,063.58元，其中2015年1-6月营业收入主要

来自电视剧《别叫我兄弟》播映权转让收入7,999,999.93元，占比84.55%；2014年度营业收入主要系《成家立业》播映权转让收入2,485,849.06元，占比98.50%；《别叫我兄弟》由关联方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投资拍摄。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一两部剧和关联方的重大依赖风险。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乔治所控制的公司，但2015年6月，乔治将其持有的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自然人程淑兰。截止到2015年6月30日，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东仑传媒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存在对一两部剧的重大依赖风险，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的可持续性、稳定性，主要理由如下：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乔治及董事、副总经理董端端具有丰富电视剧制作、发行经验，近几年乔治主要制作或全国发行的电视剧作品有：

上映日期	影视名称	主要演员	导演	类型	职位
2014	《别叫我兄弟》	任重、朱雨辰	付宁	32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12	《媳妇是怎样炼成的》	姚芊羽、赵正阳	卢伦常	28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11	《谁来伺候妈》	彭玉、李崇霄	余淳	30集电视连续剧	制片人
2010	《包青天之碧血丹心》	金超群、何家劲	唐浩 / 陶东昕	40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09	《成家立业》	宋春丽、郝平	安战军	31集电视连续剧	制片人
2007	《小家大事》	李立群、奚美娟	刘新	27集电视连续剧	监制、策划

其中《小家大事》获08年度南方收视率奖；《谁来伺候妈》获2011年上海电视剧频道全年收视冠军；《媳妇是怎样炼成的》2012年3月13日在东方卫视开播，全国收视率第八名，最终的大结局第

六名；《别叫我兄弟》获得全国收视榜第五名，收官夜更以 1.237 的高收视跃居前三。

## (2) 公司拟拍摄电视剧《杀八方》

类型：抗战/传奇； 集数：30 集(暂定)；

拟拍摄时间：2016 年 1 月 10 日正式开机，目前已建组，进入筹备期。

该剧采用联合拍摄方式，摄制预算成本初步确定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公司与 3 家公司合作拍摄，公司投资比例为 40%，为最大投资方且全权负责电视剧摄制与发行；2015 年 10 月，公司已与北京风雷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联合摄制电视剧合同》，投资人民币 700 万元，其投资比例（占摄制预算成本的比例）为 20%，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收到首笔投资款（70 万元）。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分别与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及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初步联合制作意向，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预计投资 1225 万元，投资比例 35%，公司近期将与其签订联合摄制协议；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投资 350 万元，投资比例 10%，近期将签署相关协议。

★ 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系湖北广播电视台（集团）旗下的大型国有传媒公司。

★ 故事改编自畅销小说《杀八方》，发行量 28 万册，同期对比《何以笙箫默》发行量 30 万册，公司已与 2015 年 7 月 28 日取得《杀八方》剧本著作权。

## 七、电视剧版权盗版风险

电视剧的盗版分流了电视台的收视观众，导致收视率下降，也导致电视剧作品的音像以及网络播出市场无法健康发展，从而影响了电视剧制作机构的利润。虽然国家和政府相关部门已经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打击盗版，维护市场稳定，但目前市场上盗版现象仍然普遍，对于我国电视剧市场存在一定冲击。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对电视剧版权进行评审，建立电视剧版权的档案以及在签订合同时对合作方和员工的合同约定等措施防范此类风险。

#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释 义.....	10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1</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15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6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19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2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4
十、本次挂牌相关机构 .....	27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30</b>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与服务 .....	3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	3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3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3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2
六、所处行业情况 .....	46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64</b>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	64
二、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及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情况说明 .....	65
三、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形 .....	67
四、公司独立运行情况 .....	67
五、同业竞争情况 .....	69
六、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的情况 .....	71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7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	74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76</b>
一、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	76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90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07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24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	134
六、资产评估情况 .....	134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134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35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	136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36</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42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43
三、律师声明 .....	14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45
<b>第六节 附件 .....</b>	<b>146</b>

##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性释义		
本公司、股份公司、公司、东仑传媒	指	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东仑有限	指	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系公司前身
万坤源	指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华锐万象	指	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仑艺人	指	海宁东仑艺人经纪有限公司
东仑文化	指	浙江海宁东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俊鼎东仑	指	俊鼎东仑（北京）传媒有限公司
东阳东仑	指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东仑之星	指	北京东仑之星文化经纪有限公司
拉肯影视	指	北京拉肯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拉肯投资	指	拉肯投资有限公司
富河园投资	指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
富河园开发	指	山东惠民富河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股东会	指	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2015 年 07 月 22 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修改的《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般性释义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本次挂牌	指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招股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Donglun International Cultural media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乔治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1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07 月 24 日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 17 号 1 幢 2002 室

电话号码：010- 84059276

传真号码：010- 84059276

邮 编：100007

网站地址：<http://www.donglunmedia.com>

电子信箱：[donglunmedia@sina.com](mailto:donglunmedia@sina.com)

董事会秘书：蔡艳苹

信息披露负责人：蔡艳苹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 R86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 R86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电影与娱乐（131310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R86）。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影视策划、音乐策划、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题片。

主营业务：电视剧投资、制作及发行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67660539-2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不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股份公司董事乔治、董端端、杨月英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 25%。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乔治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4、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足一年，公司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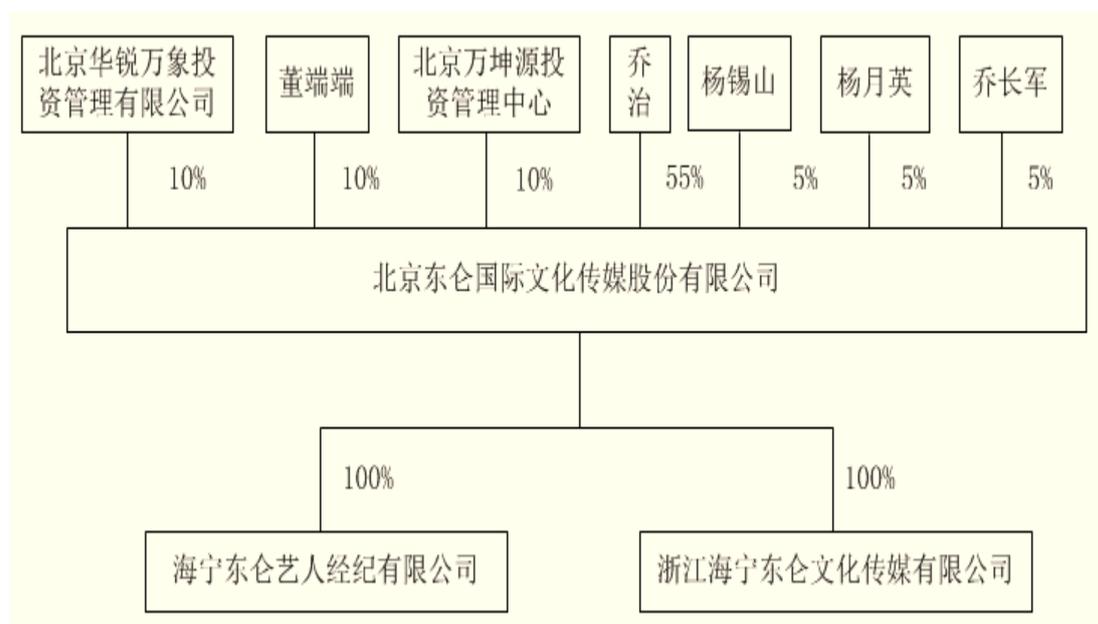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1	乔治	5,500,000	55.00%	否	-
2	董端端	1,000,000	10.00%	否	-
3	乔长军	500,000	5.00%	否	-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4	杨月英	500,000	5.00%	否	-
5	杨锡山	500,000	5.00%	否	-
6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	否	-
7	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	否	-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5 名自然人股东、1 名法人股东、1 名合伙企业股东，合计持有 100% 的公司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是否冻结、质押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乔治	自然人	否	5,500,000	55.00%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是否冻结、质押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乔长军	自然人	否	1,000,000	5.00%
董端端	自然人	否	500,000	10.00%
杨月英	自然人	否	500,000	5.00%
杨锡山	自然人	否	500,000	5.00%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否	1,000,000	10.00%
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否	1,000,000	10.00%
合计			<b>10,000,000</b>	<b>100.00%</b>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由乔治、代桂群投资设立,其持股比例分别为90%、10%;乔治与乔长军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乔治,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10月至2010年11月,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制片人;2010年04月至2015年05月,北京东仑之星文化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08月至2015年05月,俊鼎东仑(北京)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05月至2015年05月,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5年7月,担任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在东仑传媒担任总经理、董事长。

乔长军,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6月至1982年2月任北京市通县塑料印刷厂业务员;1982年3月至1983年10月任北京市通县城关电镀厂业务员;1983年11月至1989年7月任北京市隆昌商社经理;1989年8月至1992年5月任北京市汽车暖风机厂经销部经理;1992年6月至1995年3月任北京市金棋子劝业公司总经理;1995年4月至2009年12月任北京富河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3月至今任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4年5月至今任山东富河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6月至2015年3月任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0年11月至今任拉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端端,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格林尼治大学,媒体、艺术、哲学与实践专业,硕士学历。2009年9月至2010年3月在

北京明和世纪传媒文化有限公司市场部任职；2010年3月至2015年7月担任俊鼎东仑（北京）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担任东仑传媒董事、副总经理。

杨月英，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市财经专修学院。1981年8月至2003年12月在北京市土产公司担任青年路仓库财务；2004年1月至2006年5月北京东方信捷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2006年6月至今在北京意美浓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财务；2015年7月至今在东仑传媒担任监事。

杨锡山，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8月至1997年8月任北京西苑饭店厨师；1997年9月至2006年8月任北京郭林家常菜餐饮有限公司厨师长；2007年3月至2008年3月任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业务员；2009年至2012年任北京馅老满餐饮有限责任公司总监；2012年至今任北京郭林家常菜餐饮有限公司总厨。

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19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0501658962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8号楼1-4三层303房间，法定代表人许燕莉。营业期限：自2013年12月19日至2033年12月18日。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华锐万象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华锐万象未聘请私募基金专业人员从事投资业务，且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无基金管理人，亦未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因此，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履行有关私募投资基金的登记备案程序。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5月20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1915001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4号楼1层4-107-01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乔治，合伙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

览展示；动漫设计；技术推广（不含农业技术推广）。（下期出资时间为2035年05月18日；（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万坤源系公司的持股平台，未聘请私募基金专业人员从事投资业务，且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无基金管理人，亦未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因此，万坤源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履行有关私募投资基金的登记备案程序。

**2015年5月2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金，从3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投入100万元取得公司100万元股权，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投入100万元取得公司100万元股权，此次华锐万象向公司的增资系以公司当时的净资产为基础，同时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就此次增资，除召开股东会审议增资相关事宜外，万坤源、华锐万象未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008年6月有限公司成立，乔长军持有公司100%股权；

**乔长军与乔治系父子关系。**

2010年11月13日，公司股东乔长军与股东乔治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乔长军将所持有东仑有限40%股权，即12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乔治；**并将东仑传媒的一切事务，包括日常经营等，均交于乔治负责，此后其不再参与公司的任何经营管理，且自2010年11月起，乔长军依据乔治的意愿行使其持有的东仑传媒股权对应的表决权。**

2015年4月23日，公司股东乔长军与股东乔治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乔长军将所持有东仑有限43.33%股权，即13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乔治；此时乔治持有公司83.33%股权。

**2008年6月至2010年11月，乔长军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但从2010年11月开始，乔长军不再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决策，未在公司中担任任何职务，且乔长军依据乔治的意思行使其持有的东仑有限股权对应的表决权。**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乔治直接持有公司550万股股份，通过万坤源间接持股90万股，系公司控股股东且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均能对公司经营施加重大影响。乔长军将所持公司股份转让给乔治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经营战略未发生变化，乔治的控股股东地位也未改变。

综上所述，乔治系公司控股股东，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一）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情况

#### 1、2008年有限公司设立

2008年6月1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向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12011120728；法定代表人为乔长军；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影视策划、音乐策划、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题片。

2008年4月25日，北京中永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8）中永焱验字第13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4 月 25 日，已收到股东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东仑有限设立后的股东姓名、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长军	300	100	货币
合计		<b>300</b>	<b>100</b>	--

## 2、2010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1 月 13 日，东仑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乔长军将其持有的东仑有限 4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人民币 120 万元）转让给乔治。同日，乔长军与乔治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0 年 11 月 26 日，东仑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姓名、出资额、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长军	180	60	货币
2	乔治	120	40	货币
合计		<b>300</b>	<b>100</b>	--

## 3、2015 年 4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乔长军将其持有的东仑有限 43.33%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人民币 130 万元）转让给乔治。同日，乔长军与乔治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4 月 24 日，东仑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的出资额和持股比例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长军	50	16.67	货币
2	乔治	250	83.33	货币
合计		<b>300</b>	<b>100</b>	--

## 4、2015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5 月 27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金，从 3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1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700 万人民币分别由乔治以货币方式投入

300 万元人民币，董端端以货币方式投入 100 万元人民币，杨月英以货币方式投入 50 万元，杨锡山以货币方式投入 50 万元，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投入 100 万元，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投入 1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25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衡验字（2015）0202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收到股东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 万元。

增资后的出资额和持股比例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治	550	55	货币
2	乔长军	50	5	货币
3	董端端	100	10	货币
4	杨月英	50	5	货币
5	杨锡山	50	5	货币
6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	10	货币
7	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货币

## （二）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情况

### 1、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5 年 07 月 06 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整体变更为“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2001 号”《审计报告》，以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0,848,689.04 元，折为 1,00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由各股东按原各自持股比例持有，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原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股份公司承继。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证，并于 2015 年 8 月 1 日出具天衡验字（2015）02023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07 月 24 日，公司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12011120728，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乔治	550.00	55.00%
2	乔长军	50.00	5.00%
3	董端端	100.00	10.00%
4	杨月英	50.00	5.00%
5	杨锡山	50.00	5.00%
6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0.00%
7	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
合计		1000	100%

##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期间
乔治	董事长、总经理	男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董端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代桂群	董事、财务总监	女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汤丽峰	董事	女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董正	监事会主席	男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杨月英	监事	女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赵婷	监事	女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蔡艳苹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 （一）董事情况：

乔治，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现任东仑传媒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董端端，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现任东仑传媒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代桂群，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财

经管理干部学校，大专学历。1998年06月至2002年03月，在北京超辰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02年04月至2009年12月在北京富河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0年01月至2015年6月在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现任东仑传媒董事、财务总监，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汤丽峰，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经纪干部管理学院，本科学历。2004年3月至2012年5月任北京润星堂演出经纪有限公司经纪主管；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在北京东仑之星文化经纪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现任东仑传媒董事，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蔡艳苹，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城市学院，学历大专。2005年9月至2010年11月在山东惠民富河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2年7月至2015年5月，在俊鼎东仑（北京）传媒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0年12月至2015年6月，在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担任会计。现任东仑传媒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 （二）监事情况：

董正，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格林威治大学，金融经济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3月至2014年3月任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行助理，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行人；2015年3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行总监；现任东仑传媒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杨月英，女，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现任东仑传媒监事，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赵婷，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市崇

文区职工大学，大专学历。2008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北京中经信联会计顾问有限公司外勤会计；2013年4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出纳；现任东仑传媒监事，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乔治，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现任东仑传媒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董端端，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现任东仑传媒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8年7月21日。

代桂群，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情况”，现任东仑传媒董事、财务总监。

蔡艳苹，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情况”，现任东仑传媒董事、董事会秘书。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71.47	2,235.58	2,011.9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4.87	182.09	105.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4.87	182.09	105.76
每股净资产(元)	1.08	0.61	0.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8	0.61	0.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99%	91.81%	94.68%
流动比率(倍)	2.74	1.03	0.94
速动比率(倍)	2.64	1.00	0.91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46.23	252.36	47.71
净利润(万元)	202.78	76.33	-374.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202.78	76.33	-374.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219.11	76.33	-369.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219.11	76.33	-369.16
毛利率 (%)	32.36%	100.00%	不适用
净资产收益率 (%)	32.01%	53.04%	-127.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34.59%	53.04%	-125.9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	0.25	-1.2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	0.25	-1.25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2.23	1.93	0.92
存货周转率 (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98.17	-85.83	74.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	-0.29	0.25

注：上表财务数据来自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天衡审字（2015）02001号》。财务指标根据上述审计报告计算得出。

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总股本”计算。
- (2) 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期末总资产”计算。
- (3) 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4) 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 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2013年度公司主要的收入、成本系电视节目剪辑制作，其不同于2014年度、2015年1-6月的收入、成本，即电视剧发行产生收入、成本，故2013年度毛利率指标不适用。
- (6) 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 (9)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10)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公司主营业务系电视剧制作、发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制作电视剧，存货仅为638,063.00元

的电视剧剧本著作权，产生的营业成本系外购电视剧发行成本及电视节目剪辑成本，故报告期内，该财务指标不适用。

(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计算。

(12) 由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完成股份改制，故报告期内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模拟计算所得，所使用的模拟股本数为有限公司阶段的实收资本数。

公司 2014 年、2013 年每股净资产不足 1 元的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度公司亏损导致；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3,747,917.12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2,941,845.01 元，从而 2013 年度净资产小于实收资本；2014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763,290.71 元，弥补 2013 年亏损后，2014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2,178,554.30 元，净资产仍小于实收资本，从而公司 2014 年、2013 年每股净资产均不足 1 元。

## 九、全资子公司

### (一) 海宁东仑艺人经纪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4 日，海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海宁东仑艺人经纪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481000208694；法定代表人为乔治；注册资本 300 万元；营业期限 2015 年 6 月 4 日至 2035 年 6 月 3 日；企业类型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住所为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基地海宁市影视科创中心 16 楼 1617-12 室；经营范围为：艺人经纪服务（营业性演出除外）；艺术造型、美术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影视文化信息咨询；电影、电视剧剧本策划；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东仑传媒	300	100	货币
	合计	300	100	--

2015 年 7 月 31 日，东仑艺人收到股东东仑传媒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 （二）浙江海宁东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5年6月8日，海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浙江海宁东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481000208768；法定代表人为乔治；注册资本500万元；营业期限：2015年6月8日至2035年6月7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为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基地海宁市影视科创中心16楼1617-11室；经营范围为：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4月1日止）；影视文化艺术活动组织策划；影视道具与服装设计；影视服装、道具、器材批发及租赁；影视制作技术的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文化信息咨询；摄影、摄像服务；电影、电视剧发行经纪代理；电影、电视剧剧本策划、创作；场景布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艺人经纪服务（营业性演出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东仑传媒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	100	--

2015年8月3日，东仑文化收到股东东仑传媒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 十、本次挂牌相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室

联系电话：0571-87130373

传真：0571-87828141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新乐

项目小组成员：朱仁慈、张亮、王立振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写字楼 A 座 12 层

联系电话：010-66090088

签字律师：胡琪、王月鹏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余瑞玉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14 幢）20 楼

联系电话：025-84711188

签字注册会计师：葛惠平、阚忠生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孙建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 座 23 层

联系电话：025-84724563

签字注册评估师：陈小兵、谭正祥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五层

电话：010-58598980、58598844、58598893

传真：010-58598977、5859898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与服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视剧投资、制作及发行业务。公司电视剧业务分为投拍剧制作及发行、外购电视剧发行。公司投拍电视剧业务主要的投资模式可以分为独家投资和联合制作；外购电视剧业务是指公司购买境内其他影视剧经营机构的剧目相关播映权，由该机构授权本公司发行；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全部来自于投拍剧制作与发行收入及外购电视剧发行，即转让电视剧播映权而取得的收入。

####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电视剧业务所形成的主要产品即电视剧作品，收入主要来自于以下两种模式：

##### 1、投拍剧制作与发行

公司参与电视剧的投拍及制作。电视剧拍摄完毕并取得发行许可证后，即形成了可销售的电视剧产品。公司将电视剧播映权出售给发行方或由公司自己将电视剧播映权转让给电视台以及视频网站等新媒体，从而获得发行收入。公司历年参与制作并发行的部分影视剧作品如下：



公司现阶段资本规模较小，公司投拍电视剧业务主要与其他机构投资者联合投资拍摄。根据公司与机构投资者的联合制作投资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电视剧的所有版权由双方共享。公司为电视剧第一出品单位及承制人，电视剧制作以公司为主，机构投资者安排一名人员对电视剧管理、计划和各项财务预算进行监控。双方发行受益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根据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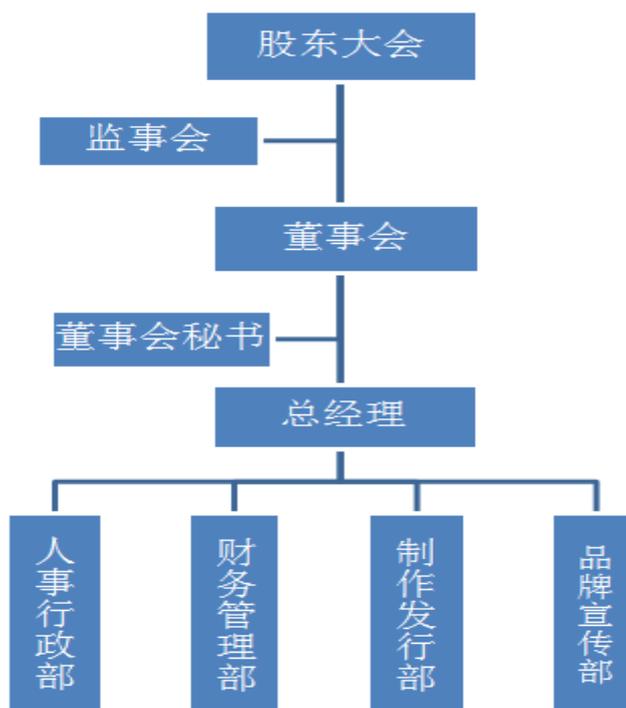
## 2、外购电视剧发行业务

公司通过对电视剧制作机构、编剧、导演、演员阵容、剧情以及收视率等多方面进行研究和分析，通过选择购买具有市场潜力的电视剧的播映权，再将其播映权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电视台，从而实现发行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参与转让播映权的电视剧有《别叫我兄弟》、《小家大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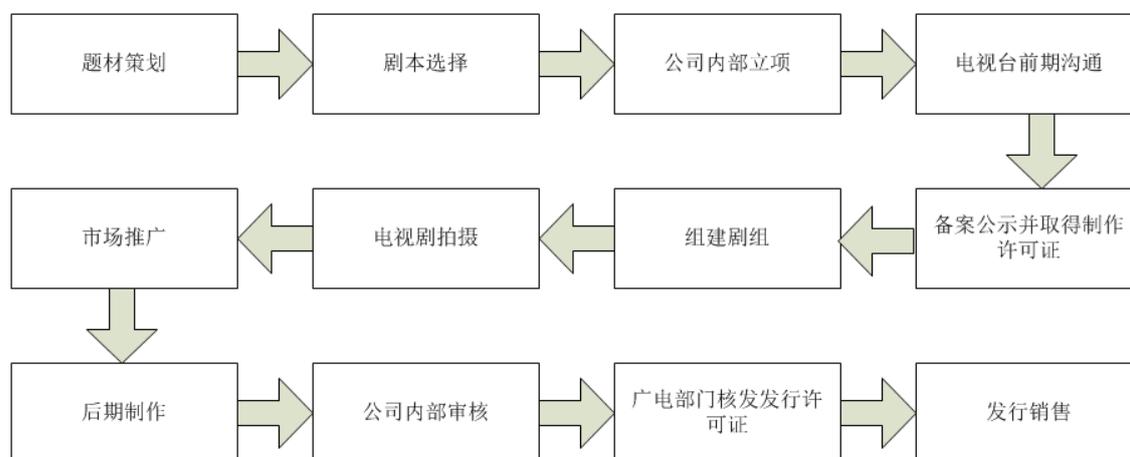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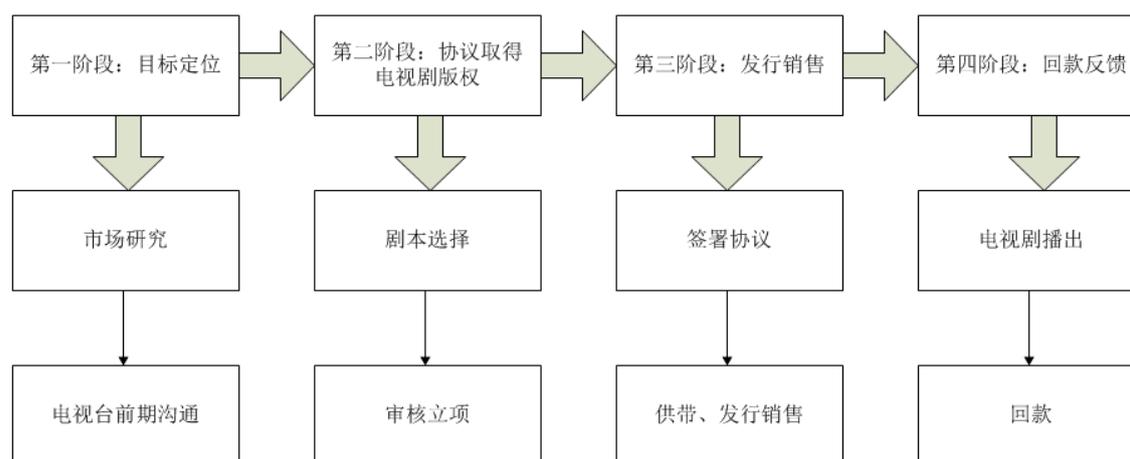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 (二) 影视剧制作流程及发行流程



## (三) 外购电视剧业务发行流程



公司通过对电视剧制作机构、编剧、导演、演员阵容、剧情以及收视率等多方面进行研究和分析，通过选择购买具有市场潜力的电视剧的播映权，再将其播映权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电视台，从而实现发行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参与转让播映权的电视剧有《别叫我兄弟》、《小家大事》。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设备、办公设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 660,026.6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运输设备	1,629,130.94	1,181,007.98	448,122.96
办公设备	433,641.08	221,737.39	211,903.69
<b>合计</b>	<b>2,062,772.02</b>	<b>1,402,745.37</b>	<b>660,026.65</b>

#### 1、公司房产

公司处于影视制作行业具有轻资产特点，目前无自有房屋。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1) 2015 年 5 月 27 日，东仑有限与北京阳光嘉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于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 17 号 1 幢 2002 室，租赁面积为 17 平方米，租赁期为 2015 年 5 月 27 日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东仑有限于签订该合同之时一次性向北京阳光嘉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租金（含管理费）1,000 元。

(2) 2015年6月18日,东仑有限与梁颖楠签订《北京市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新东路12号院3号楼4层506室,租赁面积为395.41平方米,租赁期为2015年6月21日至2017年6月20日,月租金为2万元。

(3) 2015年5月26日,东仑艺人与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海宁基地管理委员会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于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基地海宁市影视科创中心16楼1617-12室,租赁面积为25平方米,租赁期至2018年3月20日,年租金为2,000元。

(4) 2015年5月26日,东仑文化与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海宁基地管理委员会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其租赁位于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基地海宁市影视科创中心16楼1617-11室,租赁面积为25平方米,租赁期至2018年3月20日,年租金为2,000元。

## 2、公司车辆

公司现有机动车一辆,由公司正常使用,具体信息如下:

牌照号码	车辆类型	使用性质	品牌型号	注册日期	转移登记日	所有人
京P7NW62	小型越野客车	非营运	梅赛德斯奔驰 WDCYC3GF	2012-4-6	—	东仑有限

## (二) 著作权情况

### 1、公司电视剧剧本

电视剧名称	著作权人	合同依据	受托创作方/转让方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春雨巷》	东仑有限	《剧本创作合同》	何群、王左泓	原始取得	2009-6-1
《四十如花》	东仑有限	电视连续剧《四十如花》编剧合同书	赵晓珍	原始取得	2009-6-1
《谁伺候妈》	东仑有限	电视连续剧《男人也难》(暂定名)编剧合同书	王志军	转让取得	2009-11-13
《成家立业》	东仑有限	电视连续剧剧本版	聂欣	转让	2008-7-16

电视剧名称	著作权人	合同依据	受托创作方/转让方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权转让合同书		取得	
《成家立业》	东仑有限	电视连续剧《兄弟之间》（暂定名） 编剧改编合同书	牛福智	原始取得	2008-10-28

## 2、子公司东仑文化电视剧剧本

电视剧名称	著作权人	合同依据	受托创作方/转让方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杀八方》	东仑文化	著作权转让合同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版权	转让取得	2015-7-28
《夜天子》	东仑文化	版权转让合作协议	宏宇天润（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版权	原始取得	2015-8-3
《夜天子》	东仑文化	剧本委托创作合同	北京灵动瑞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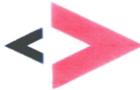
公司拟于 2015 年 10 月下旬开拍电视剧《杀八方》，该剧改编自畅销小说《杀八方》，发行量 28 万册，同期对比《何以笙箫默》发行量 30 万册。公司已取得《杀八方》剧本著作权；计划总投资 3,000 万元，采用卫星、地方和互联网联合播映的方式，并采用联合投资摄制方式进行拍摄；

同时公司计划将于 2016 年 7 月拍摄电视剧《夜天子》，该剧改编自网络小说《夜天子》，在起点中文网的推荐排行榜上《夜天子》约有 149 万的总推荐数，比同档期的《盗墓笔记》高出 120 万的总推荐数；而《盗墓笔记》作为一部网络剧在 2015 年度创下半个小时三千万的点击量，平均一集两亿的播放量的好成绩。

### （三）商标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的《商标注册证》，公司持有商标共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有效期限
1		东仑有限	7013879	第 41 类：函授课程；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流动图书馆；录像带发行；表演制作；驯兽；为艺术家提供模特；娱乐；图书出版；学校(教育)	2010.10.14-2020.10.13

序号	商标图形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有效期限
2		东仑有限	7013878	第 41 类：函授课程；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流动图书馆；录像带发行；表演制作；驯兽；为艺术家提供模特；娱乐；图书出版；学校(教育)	2010.10.14-2020.10.13
3		东仑有限	7103877	第 35 类：电视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演员的商业管理；商业区迁移(提供信息)；订阅报纸(替他人)；审计；自动售货机出租；替他人推销；商业询价	2010.8.21-2020.8.20
4		东仑有限	7103876	第 35 类：电视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交易会；进出口代理；演员的商业管理；商业区迁移(提供信息)；订阅报纸(替他人)；审计；自动售货机出租；替他人推销；商业询价	2010.8.21-2020.8.20

#### (四)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颁发机构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京)字第 00652 号	2014.6.3-2016.6.3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 2、电视剧发行许可证

证书名称	剧名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集数	日期
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	《谁来伺候妈》	(京)剧审字(2011)第 048 号	北京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30	2011.9.19
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	《成家立业》	(沪)剧审字(2009)第 027 号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31	2009.11.12

#### (五)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情况

截至 2015 年 07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5 人，公司均为其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劳动监察处罚，公司员工结构划分如下：

##### 1、类型结构

岗位类别	人数	比例%
制作发行部	5	33.33
品牌宣传部	5	33.33
财务管理部	3	20.00
人事行政部	2	13.34
合计	15	100.00

## 2、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35 岁以上	3	20.00
25-35 岁	12	80.00
合计	15	100.00

## 3、教育程度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1	6.66
本科	7	46.67
大专	7	46.67
合计	15	100.00

## 4、用工形式

公司目前所有员工中，用工形式均为全日制员工，占比 100%，均已签订《劳动合同》。

## 5、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情况如下：

乔治先生简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东仑传媒董事长、总经理。

乔治先生曾参与制作或全国发行的电视剧作品有《雨季不再来》、《诚信》、《永远的铭记》、《廖家》、《小家大事》、《成家立业》、《谁来伺候妈》、《媳妇是怎样炼成的》、《别叫我兄弟》等，其中《小家大事》获 08 年度南方收视率奖；《别叫我兄弟》北京电视台年度收视前五；《谁来伺候妈》获 2011

年上海电视剧频道全年收视冠军。



董端端先生简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现任东仑传媒董事、副总经理。

董端端先生曾参与制作或全国发行的电视剧作品有《小家大事》、《成家立业》、《谁来伺候妈》、《媳妇是怎样炼成的》、《别叫我兄弟》等，曾经创下行业内最快发行记录，从开机到上星播出仅仅五个半月。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主要产品、服务的规模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9,462,264.04	100.00	2,485,849.06	98.50	146,874.91	30.79
其中：						
《别叫我兄弟》	7,999,999.93	84.55				
《成家立业》	1,462,264.11	15.45	2,485,849.06	98.50	126,497.55	26.52
《小家大事》					20,377.36	4.27
其它			37,735.85	1.50	330,188.67	69.21
营业收入合计	9,462,264.04	100.00	2,523,584.91	100.00	477,063.58	100.00

注：其它收入主要系公司为北京电视台节目进行剪辑而确认的收入。

其中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即影视剧收入按拍摄方式、客户类型、客户名称、销售方式、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电视剧名称	拍摄方式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销售方式	业务类型	2015年1-6月	
						金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别叫我兄弟》	外购	电视台客户	河南电视台	直接销售	电视剧发行	7,999,999.93	84.55
《成家立业》	联合拍摄	公司客户	北京盛世金都影视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直接销售	电视剧制作、发行	1,462,264.11	15.45
合计						<b>9,462,264.04</b>	<b>100.00</b>
电视剧名称	拍摄方式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销售方式	业务类型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成家立业》	联合拍摄	公司客户	北京盛世昊太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直接销售	电视剧制作、发行	2,523,584.83	100.00
合计						<b>2,523,584.83</b>	<b>100.00</b>
电视剧名称	拍摄方式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销售方式	业务类型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成家立业》	联合拍摄	公司客户	济南艺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直接销售	电视剧制作、发行	63,257.55	13.26
《成家立业》	联合拍摄	公司客户	北京龙韵博格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直接销售	电视剧制作、发行	63,240.00	13.26
《小家大事》	外购	公司客户	海宁风和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直接销售	外购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20,377.36	4.27
合计						<b>146,874.91</b>	<b>30.79</b>

#### 1、电视剧《别叫我兄弟》

电视剧《别叫我兄弟》2013年10月12日取得由浙江省广播电影电视局颁发的编号为(浙)剧审字(2013)第040号《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该剧由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简称“东阳东仑”)投资拍摄，东阳东仑系公

司实际控制人乔治所控制的另一家公司；东阳东仑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14年12月30日，东阳东仑与东仑有限签订电视剧委托发行协议，东阳东仑委托东仑有限在河南省地区发行电视剧《别叫我兄弟》，期限为5年（2014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

2015年4月13日，东仑有限与河南电视台签订《节目播映权购买合同书》，河南电视台为电视剧《别叫我兄弟》全国卫视两家首轮黄金档上星台之一，双方约定该电视剧上星播映版权在河南电视台上星首播之日起3年内有效（2015年1月17日至2018年1月17日）；播映权费用：根据收视排名计算，总剧款共计848万元。

## 2、电视剧《成家立业》

电视剧《成家立业》2009年11月12日取得由上海市广播影视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沪）剧审字（2009）第027号《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该剧由东仑有限与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投资拍摄。

根据2009年1月1日，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联合摄制协议书》，双方投资比例分别为东仑有限90%、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10%；

2009年10月16日，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有关电视剧《成家立业》著作权有关问题的声明，声明指出“有关电视剧《成家立业》完整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网络传播权、发行权及与此有关的完整的财产权利，均属于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有权将前述权利转让给第三方。”

该剧2009年12月23日于天津电视台文化娱乐频道首播，2011年8月于北京电视台首轮上星播映。

报告期内，电视剧《成家立业》播映权转让合同如下： 单位：元

签署单位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播放地区（不含上星播映权）	播映时间	收款金额
------	------	------	---------------	------	------

北京盛世金都影视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2015/4/29	1,550,000.00	湖南、湖北、云南、四川、天津	8年	1,550,000.00
北京盛世昊太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1/18	2,635,000.00	上海、浙江、广东、山东	8年	2,635,000.00
济南艺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3/8/1	32,550.00	内蒙古	1年	32,550.00
济南艺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3/4/1	32,550.00	长沙	1年	32,550.00
北京龙韵博格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2013/1/8	63,240.00	四川	4年	63,240.00

## (二) 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477,063.58 元，2014 年营业收入为 2,523,584.83 元，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9,462,264.04 元。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5 年 1-6 月	
	金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河南电视台	7,999,999.93	84.55
北京盛世金都影视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1,462,264.11	15.45
合计	<b>9,462,264.04</b>	<b>100.00</b>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盛世昊太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23,584.83	100.00
合计	<b>2,523,584.83</b>	<b>100.00</b>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电视台	330,188.67	69.21
济南艺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3,257.55	13.26
北京龙韵博格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63,240.00	13.26
海宁风和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20,377.36	4.27
合计	<b>477,063.58</b>	<b>100.00</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 5 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2015 年 1-6 月
-------	--------------

	金额（元）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00,000.01	100.00
合计	6,400,000.01	100.00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乔治所控制的另一家公司，但 2015 年 6 月，乔治已将其持有的东阳东仑所有股权全部转给自然人程淑兰；东阳东仑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四）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 1、电视播映权转让合同

序号	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合同状态
1	河南电视台	8,480,000.00	2015 年 4 月 13 日	正在履行
2	北京盛世金都影视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1,550,000.00	2015 年 4 月 29 日	正在履行
3	北京盛世昊太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635,000.00	2014 年 11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 2、著作权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合同状态
1	剧本委托创作合同	北京灵动瑞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62,720.00	2015 年 7 月 22 日	正在履行
2	著作权转让合同	东阳东仑	1,950,000.00	2015 年 7 月 28 日	正在履行

##### 3、电视剧委托发行协议

序号	单位名称	转让期限	签订日期	合同状态
1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 年	2014 年 12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 （五）公司拟拍摄电视剧情况

### (1) 电视剧《杀八方》

类型：抗战/传奇； 集数：30集(暂定)；

拟拍摄时间：2015年12月底，目前已建组，进入筹备期。

拟拍摄时间：2016年1月10日正式开机，目前已建组，进入筹备期。

该剧采用联合拍摄方式，摄制预算成本初步确定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公司与 3 家公司合作拍摄，公司投资比例为 40%，为最大投资方且全权负责电视剧摄制与发行；2015 年 10 月，公司已与北京风雷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联合摄制电视剧合同》，投资人民币 700 万元，其投资比例（占摄制预算成本的比例）为 20%，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收到首笔投资款（70 万元）。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分别与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及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初步联合制作意向，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预计投资 1225 万元，投资比例 35%，公司近期将与其签订联合摄制协议；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投资 350 万元，投资比例 10%，近期将签署相关协议。

★ 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系湖北广播电视台（集团）旗下的大型国有传媒公司。

★ 故事改编自畅销小说《杀八方》，发行量 28 万册，同期对比《何以笙箫默》发行量 30 万册，公司已与 2015 年 7 月 28 日取得《杀八方》剧本著作权。

已确定主创人员如下：

出品人：乔治

制片人：董端端

导演：叶静，1990年以童星出道，2014年自导自演网络剧《蕾女心经》，该剧由张国立监制，网络点击破亿。

男 一：刘欢，其代表作品有：电视剧《小爸爸》饰齐大胜、电视剧《离婚律师》饰曹乾坤、电视剧《搜索连》饰王鼎立。

执行导演：包寅飞                      副导演：赵海港。

## (2) 电视剧《夜天子》

类型：历史/传奇；      集数：40集      拟拍摄时间：2016年7月

预计播放平台：湖南定制剧

★ 故事改编自网络小说《夜天子》，在起点中文网的推荐排行榜上《夜天子》约有149万的总推荐数，比同档期的《盗墓笔记》高出120万的总推荐数；而《盗墓笔记》作为一部网络剧在2015年度创下半个小时三千万的点击量，平均一集两亿的播放量的好成绩；公司已于2015年8月3日取得《夜天子》剧本著作权。

★ 编剧：月关，其处女作《回到明朝当王爷》横扫网络，囊括多项年终大奖，连续5年占据台湾图书馆借阅榜第一名。2009年《回到明朝当王爷》进入“网络文学十年盘点”评选，入选十大人气作品第六名，《大争之世》，《步步生莲》入榜台湾图书借阅榜前二十名，

《锦衣夜行》荣获台湾金石堂销量第一名等。

综上,公司拟拍摄电视剧尚处在筹建期,前期成本投入金额较小,不存在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及不能如期完成制作、发行销售的情形。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一直致力于电视剧的制作、发行,以向客户提供一流的影视产品和服务作为企业的发展目标。公司依托首都影视产业圈的整体优势,在影视产品的发行和制作方面确立了与公司业务发展和行业现状相适应的商业模式,先后通过独立拍摄制作和与业界合作伙伴通力协作,先后制作发行了《别叫我兄弟》等多部优秀影视作品,受到业界普遍好评。

公司的投资模式、生产模式、发行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 (一) 投资模式

公司目前影视制作的投資模式可以分为独家投资和联合制作。公司在联合摄制中,根据制作项目实际情况分别承担“主投方”和“跟投方”的角色。公司作为主投方承担项目执行制片方职责,根据联合摄制协议的约定负责电视剧的拍摄、发行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营业收入中以联合投资拍摄方式投资的电视剧为《成家立业》,该剧系由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摄制,东仑传媒负责发行,双方签订了《联合投资摄制协议书》,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1) 剧名:《成家立业》;

(2) 各方投资额:该剧总投资额1,170.00万元,东仑传媒投入款项1,053.00万元,占90%;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投入款项117.00万元,占10%。

(3) 各方权利义务:双方共同委派制片人,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成立摄制组、确定主要演职人员及拍摄日程,完成该剧的全部制作;东仑传媒负责该剧的发行及宣传。

2009年10月16日，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有关电视剧《成家立业》著作权有关问题的声明，声明指出“有关电视剧《成家立业》完整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网络传播权、发行权及与此有关的完整的财产权利，均属于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有权将前述权利转让给第三方。”

##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电视剧的生产模式包括立项和制作两个步骤。立项的核心是完成剧本，公司开发剧本的主要方式包括：向编剧购买已成型的剧本或预购其正在创作中的剧本；根据初步创意或大纲，组织编剧进行剧本创作等。公司同时通过互联网途径向社会公众征集剧本，只要对方有足以打动市场，版权无争议的电视剧剧本、电影剧本，甚至一个精彩的故事基础，均可通过邮箱和电话与公司接洽。公司在视剧的立项后，会在广电总局进行备案公示，并获得制作许可证。

公司在电视剧的制作过程中，通过独立或者合作的方式以自有或筹措的资金聘请导演、演员、组建剧组，并对电视剧财务预算、资金开支、演员选聘、剧组人员、摄制进程、后期制作等方面进行管理。剧组财务以专门银行账号单独核算，所发生的费用构成电视剧制作成本的主要部分；剧组的工作成果是电视剧素材，素材经过后期制作就形成可用于发行及播出的剧集。拍摄工作结束后，公司将继续组织进行电视剧的后期制作和送审的工作。

## （三）发行模式

公司独立制作和主投电视剧的发行一般由公司直接对下游播出平台进行发行；也可以通过与专业发行机构合作由发行机构一次性买断电视剧的发行权并进行销售。公司或专业发行机构通常会对首轮上星、非首轮上星和地面频道的家数有初步规划，并据此开展商业谈判，最终根据协商的结果确定各个轮次的播出机构，签署销售协议。随着互联网播出平台市场占有率的不断提升，“台网联播”的发行模式也已经较为普遍。

# 六、所处行业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 R86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 R86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电影与娱乐（131310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R86）。

##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监管部门

影视行业作为涉及意识形态领域的特殊行业，在制作、发行等方面受到党和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和管理。该行业的监管机构有：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文化部和商务部。

中宣部是中共中央主管意识形态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在宏观方面对电视剧行业进行监管。其具体的职能包括：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中央的各媒体做好宣传工作，搞好舆论引导；从宏观上指导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与生产；负责提出宣传文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指导宣传文化系统制定政策和法规；按照中央的统一工作部署，做好宣传文化系统各有关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负责文化体制改革，提出政策性建议。

国家广电总局是电视剧业务和电影业务的行业主管部门，由其下设电视剧管理司和电影管理局分别负责具体的管理事务。它们的主要职能分别为：电视剧管理司负责拟定电视剧宣传、创作的方针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起草电视剧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草案，拟定相关技术标准，推进电视剧行业的体制机制改革；制定电视剧产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电视剧产业发展；跟踪管理电视剧生产制作状况；负责海外电视节目的引进和管理；审查国产和引进电视剧产品的内容和质量，发放和吊销电视剧的发行许可证；指导、调整电视剧的播放工作。电影管理局负责拟订电影事业、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和监管电影制片、发行和放映工作；承办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单位建立与撤销的审批工作；组织审查影片和电影频道播出的相关节目，发放和吊销影片摄制、公映许可证；指导电影档案管理和技术研发工作；指导电影专项资金的管理；指导、协调全国性重

大电影活动等。

新闻出版总署对电视剧、电影音像制品进行管理。新闻出版总署负责新闻出版、版权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的起草，拟订新闻出版业的方针政策，制定新闻出版、版权管理的规章并组织实施；负责版权管理工作；监管出版活动；负责出版物内容监管等。

文化部同样对电视剧、电影音像制品进行管理。文化部负责拟订文化艺术方针政策，起草文化艺术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音像制品的相关规定。

商务部对电视剧、电影产品的出口进行管理。商务部负责拟定电视剧产品出口政策；监管出口活动。

## 2、监管体制

根据《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规定，电视剧行业涉及的监管准入主要包括电视剧经营许可、电视剧备案公示和摄制行政许可、电视剧内容审查许可、电视剧播出审查，具体情况如下：

### （1）电视剧经营许可制度

根据《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等规定，国家对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实行许可制度。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应当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电视剧的制作业务。

### （2）电视剧备案公示和摄制行政许可

根据《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电视剧拍摄制作备案公示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依法设立的电视剧制作机构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后从事电视剧摄制工作必须经过国家广电总局的备案公示管理并获得制作许可后方可进行。电视剧制作许可证分为《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俗称“乙证”）和《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俗称“甲证”）两种。乙证仅限于该证所标明的剧目使用，在电视剧播放后自动作废。电视剧制

作机构以乙证的形式在连续两年内制作完成六部以上单本剧或三部以上连续剧（每部3集以上）的可向国家广电总局申请甲证，甲证有效期限为两年，有效期届满前，对持证机构制作的所有电视剧均有效。

### （3）电视剧内容审查许可

根据《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对电视剧发行采取许可制度，电视剧摄制完成后必须经国家广电总局或省级广电局审查通过并获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之后方可发行。

### （4）电视剧播出审查

电视剧摄制完成并通过内容审查后，就进入了发行和播放阶段。电视剧制作或发行机构与电视台签订电视剧播放许可合同，将电视剧播映权出售给电视台。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和《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电视台对其播放的电视剧内容，应当进行播前审查和重播重审。

##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目前，我国已基本形成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为指导、《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为基础，涵盖行业资质管理、行业业务标准审查、行业质量管理、产业体制改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体系。目前对公司业务开展较为重要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如下：

### （1）相关监管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文件编号
1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	2010年01月01日	广电总局令第6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010年04月01日	国家主席令[2010]第26号
3	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	2010年07月01日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2010]第63号
4	关于进一步加强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的通知	2011年10月11日	广发[2011]第79号
5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的补充规定	2012年01月01日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2011]第66号
6	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2012年02月15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7	《“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	2012年02月23日	文产发[2012]7号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文件编号
	计划》		
8	广电总局办公厅关于启用新《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通知	2012 年 04 月 01 日	广办发剧字 [2012] 56 号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2013 年 03 月 01 日	国务院令第 633 号
10	电视剧拍摄制作备案公示管理办法	2013 年 12 月 01 日	广发 [ 2013 ] 65 号

## (2) 行业的相关政策

2005 年 4 月出台的《国务院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鼓励和支持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该法规的推出，为包括新文化在内的民营文化企业指明了发展方向。

2009 年 9 月 26 日我国第一部文化产业专项规划——《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由 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标志着文化产业已经上升为国家的战略性产业。国家将重点推进的文化产业包括：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广告、演艺娱乐、文化会展、数字内容和动漫等。

2010 年 1 月 21 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电影产业繁荣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0〕9 号)，总体目标是：到 2015 年底，通过改革创新、加大投入、加快发展，建立健全市场公平竞争、企业自主经营的电影产业运营体系，市场运作、企业经营、政府购买、群众受惠的电影公共服务体系，依法行政、科学调控、保障有力、管理有效的电影行政管理体系和覆盖城乡的电影数字化发行放映网络，全面提高电影的创作生产能力、经营管理能力、科技创新能力、公共服务能力和国际传播能力，多出精品、多出人才、多出效益，不断满足城乡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2010 年 3 月 19 日《中央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银发〔2010〕94 号》进一步改进和提升对我国文化产业的金融服务，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

2011 年 10 月 18 日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

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研究部署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进一步兴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新高潮，对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

2012年5月7日文化部以文政法发〔2012〕13号印发《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规划》分指导思想和方针原则、发展目标和主要指标、加强文化产品创作生产的引导、加快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和传承、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完善文化市场监管体系、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与贸易、推动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加强文化队伍建设、保障政策等12部分。

### （三）行业基本情况

中国第一部电视剧诞生于1958年。20世纪90年代，国内电视剧行业开始尝试制播分离，引入竞争机制，2005年，电视剧行业向民营资本开放，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开始进入品质竞争和品牌主导的时期。特别是2006年以“电视剧拍摄制作备案公示制”代替“电视剧题材规划立项审批制度”后，电视剧制作逐步向市场主导过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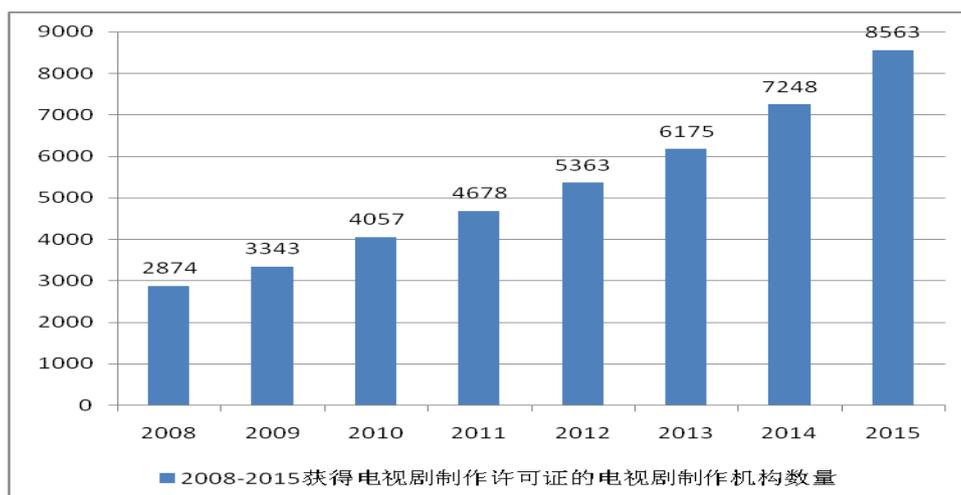
#### 1、目前我国电视剧行业的基本情况

##### （1）电视剧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市场化程度较高

电视剧制作行业在早期受到行政管制，发展较为缓慢，但是随着文化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民营电视剧制作企业逐渐发展成为国内电视剧制作领域的中坚力量。这改变了原先市场以国有电视剧制作机构为主的格局，也提高了电视剧制作领域的市场化进程。目前从事电视剧制作的政策准入门槛较低，企业数量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较为充分。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公布的数据，持有2015年度《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合格机构有8,563家，逐年上升态势较为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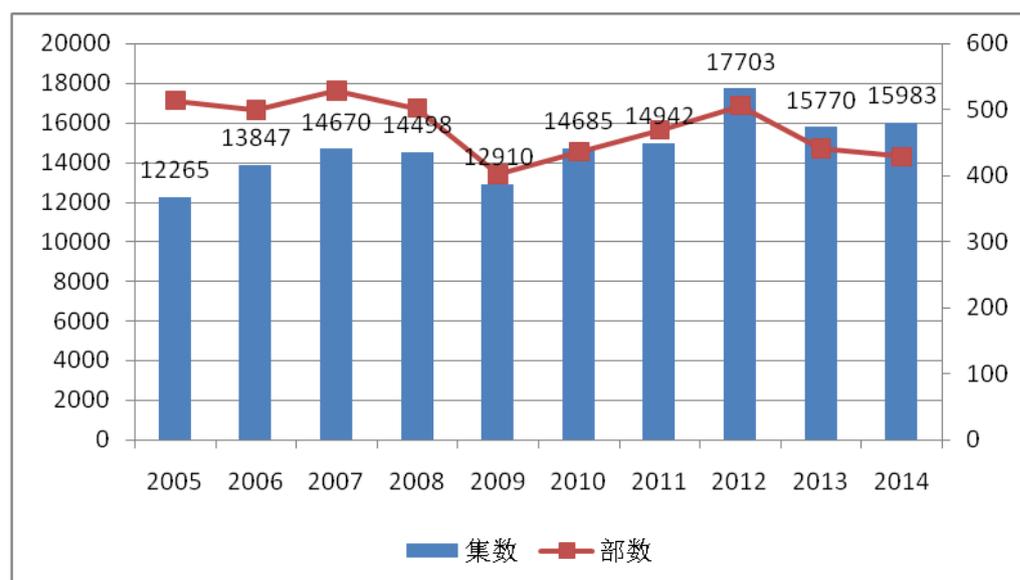
#### 图：2008-2015 获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的电视剧制作机构数量



## (2) 电视剧备案数量稳定，行业规模不断增长

我国电视剧实行发行审批制，即电视剧需要取得发行许可证才可进行市场发行。近年来每年取得发行许可证的电视剧数量基本保持在 400-500 部，14,000 多集。过去两年由于电视剧新媒体发行渠道的不断完善发展，网络版权价格出现快速上涨，大量资金涌入电视剧制作领域；与此同时，影视制作公司的争相上市，如光线传媒、华谊兄弟、华策影视、华录百纳、新文化等也导致了电视剧制作市场增长迅猛。2014 年取得发行许可证电视剧部数达 429 部，集数达 15,983 集。

图： 2005-2014 生产完成并获得发行许可证的电视剧数量



数据来源：国家广电总局

### （3）电视剧需求结构出现分化，独播趋势明显

相较于非上星频道构成了省网、市网等地区性收视市场，卫视采购市场是我国电视剧的主要采购市场，卫视传播力最广、影响力最大、支付能力强。2015年1月1日起，根据广电总局相关规定，一部电视剧在同一轮次、同一时段上星播出的频道数量不得超过2家。2008年开始，为应对愈发激烈的市场竞争，实力较强的省级卫视，为了利用有限的电视剧播出空间争取更多的收视份额，开始效仿央视，对优质电视剧资源进行垄断性购买，实施独播模式。

### （4）网络视频网站的发展为优质电视剧带来可观的增量需求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报告，截至2014年底，我国网络视频用户规模为4.33亿人，在网民中的渗透率约为66.7%。与2013年相比，网络视频用户人数增长478万人，增长率为1.10%。根据广电总局发布的通告，截至2014年3月5日，我国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网站共有613家。

## 2、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

2014年中国电视剧市场受到综艺节目的冲击及新媒体分流收视率的影响，增速较上年出现小幅下降，整体规模达到124亿元，同比增长14.81%。从取得发行许可证电视剧的数目来看，在2012年达到近年高点后，市场出现一定程度的回调，2014年全国制作完成并取得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剧目共计429部，15,983集。

虽然电视剧近年来增速放缓，但根据“十二五”对于文化产业的规划，整个文化产业仍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假设未来5年电视剧市场以保守估计保持15%增长率，则未来五年电视剧市场总体规模总和将超过800亿元，市场前景广阔，由于电视剧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公司从事的外购剧发行业务具有较大市场空间。

在投拍剧制作与发行业务上，2014年共有电视剧制作机构7,248家，其中申报电视剧审批发行的机构仅有293家，且仅有不到1/4的机构有超过2部剧通过审批。从收视率来看，我国电视剧收视率呈现“宝塔型”的阶梯式分布，优秀剧目的缺失是行业面临的重大问题。

### 3、我国电视剧行业发展前景

#### (1) 随着制播分离的进一步深化，电视剧制作机构有巨大发展空间

“制播分离”是符合电视媒体发展特点的必然发展路径。对于电视台来说，最重要的资源是节目资源。目前，节目资源除了电视台内部制作以外，还可以通过市场购买、委托制作、联合制作等方式取得。除了新闻类节目之外，大部分节目都可以由其他制作机构提供。民营机构进入电视剧制作领域并无政策障碍，但是2011年全国影视剧类节目播放时间约736万小时，同期影视剧类节目制作时间仅7.5万小时，全国电视剧制作远远不能满足电视台播放需求。随着电视台之间竞争的加剧以及“制播分离”政策的进一步执行，电视剧制作机构有较大发展空间。

#### (2) “一剧两星”政策的影响

根据“一剧两星”政策，同一部电视剧在黄金时段仅可在两家上星卫视播出。制作机构为保证投资利润率，势必会提高单一电视台的销售价格，进而导致卫视电视台的购买成本大幅增加。对于优秀电视剧来说，电视台竞争将更为激烈，导致电视剧溢价更高，对于优秀电视剧市场空间和利润提供了保证。对于品质不高的电视剧来说，由于播出机会大幅增加，为其创造了更多的市场机会。总体来看，该政策将整体提高电视剧制作机构的市场机会，降低制作电视剧投资风险。

### 4、电视剧行业发展的影响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 国家综合实力和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推动文化消费的增长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我国居民日益改善的物质生活条件必然会带动精神文化需求的增长，释放出对文化产品的购买欲望和消费能力。

我国城乡居民对文教娱乐类产品和服务的需求量持续增加。城镇居民人均文教娱乐类支出，从2008年的1,358.26元增长至2013年的2,233.30元，增幅达64.42%；农村居民人均文教娱乐类支出，从2008年的314.50元增长至2013年

的 464.38 元，增幅为 47.66%。居民文化消费持续稳定增长为影视剧行业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② 电视台差异化竞争日益激烈刺激对精品电视剧的需求

电视台是电视剧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也是电视剧最主要的播出平台。随着文化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电视频道数量逐渐增多，电视台特别是省级卫视之间的竞争日益激烈。电视台之间竞争的目的是为了获得更多的广告份额，主要表现为节目内容的竞争。从收视率角度考虑，电视台对精品电视剧必然会加大投入。因此，电视台之间的竞争保障了市场对精品电视剧的需求。

近年来，各省级卫视的自身节目定位日渐清晰，对所需电视剧的类型开始产生偏好。譬如，以情感伦理为定位的安徽卫视、以青春偶像为定位的湖南卫视等。电视台的不同定位和其对电视剧类型的偏好，推动了电视剧市场的专业化和细分化，同时刺激了市场对各类电视剧的需求。

### ③ 新媒体的迅速发展扩大了影视剧进一步发展空间

近年来，新媒体业务加速发展带来了影视剧播出平台的增加，不仅促进了播出平台竞争格局的优化，更是拓宽了销售渠道和盈利空间。进入新世纪以来，技术革新不断为影视行业的成长带来新的契机。

## (2) 不利因素

### ① 资金瓶颈限制

影视制作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而大部分民营影视剧制作机构受到资金方面的限制。一方面，影视剧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决定了国内大部分民营影视剧制作机构以“轻资产”特征来运营，他们很难以企业信用或者资产抵押等形式获得银行贷款。另一方面，大多数民营制作机构产量较低、盈利能力不高，导致自身积累速度较慢。资金瓶颈的限制可能迫使民营制作机构减少资金投入或者压缩制作成本，从而直接影响制作水准和产品质量，不利于电视剧行业的发展。

### ② 电视剧适销性的风险

电视剧产品作为文化产品的一种，其评判标准与日常的物质消费有所不同，

没有一个有形的质量评价标准，对于电视剧作品的好坏判断主要来自于观众的独立判断和主观体验。观众对于作品的评判标准并非一成不变，其标准会随着社会、经济、文化环境等因素的变化而不断变迁。因此，电视剧制作企业必须紧密把握市场状况和观众主观偏好的变化。电视剧创作者对于观众判断标准的认知也具有较强的主观性，只有当创作者与观众的判断达成一致的时候，才能取得良好的收视率。若公司不能充分把握市场需求，则会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3）进入该行业的主要壁垒

#### ① 政策壁垒

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设立电视剧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电视剧制作经营活动的，应向广电总局或所在地广电部门提出申请，并经广电总局或所在地省级广电局审批后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电视剧制作机构的注册资金不少于 300 万元。除具备制作机构资质外，电视剧制作机构须先获得制作许可证备案。

#### ② 创意策划的能力

制作机构开发剧本的主要方式包括：根据名著改编；购买小说或网络文学作品的影视版权并进行改编；向知名编剧购买已成型的剧本或预购其正在创作中的剧本；根据初步创意或大纲，组织编剧进行剧本创作。

#### ③ 资金实力

随着近年来制作机构对优质剧本及具有市场号召力的演员等创作资源竞争日趋激烈，电视剧制作成本不断提高，一部制作精良的电视剧总资金投入通常能达到数千万元。对于资金实力不强、融资渠道欠缺，又没有跟投机会的企业而言，电视剧行业资金壁垒十分明显。

#### ④ 专业制作人

制作人是电视剧项目运作的核心，负责调动投资方、编剧、导演、演员、幕后、销售等各方面资源。优秀的电视剧制作机构通常拥有自己的制作人团队，或

通过建立工作室、成立合资公司的方式与外部的优秀制作人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 (1) 季节性

电视剧行业的生产和销售受季节影响较小，季节性特征不明显。电视剧衍生业务之中的贴片广告是电视剧行业企业的重要收入之一，广告客户对于广告的投放受消费品市场季节性变化的影响。广告客户一般在消费旺季或节假日来临之前提前进行广告投放，因此，4-5月、9-10月、12-1月广告市场投放量较大，该季节性特征对企业的广告收入会产生一定影响。

### (2) 周期性

电视剧行业作为文化产业，其市场发展受国民经济、人均收入以及个人文化娱乐消费支出比重等因素影响。电视剧行业收入在与国民经济保持同步增长的同时，在经济低迷的时期仍能体现出较强的抗衰退性特征，周期性特征并不明显。

### (3) 区域性

电视剧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点。

## (四) 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主要企业及竞争对手

国内电视剧制作机构可以分为国有制作机构和民营制作机构两大类。其中，电视剧国有制作机构队伍起步较早，实力相对比较强大。中国的电视剧市场开放比较晚，民营制作机构起步较迟，但由于民营制作机构市场适应能力较强，最近几年发展势头较好，涌现出一批实力较强、品牌形象较好的电视剧制作公司，如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其中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最知名的综合性文化娱乐公司之一，其投资及运营领域涉及电影、电视剧、艺人经纪、唱片、娱乐营销、时尚产业，

并取得了骄人成绩。2009年9月27日在创业板上市。股票名称：华谊兄弟，股票代码：300027。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最大的影视剧生产公司，主要从事影视项目投资管理、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承办展览展示、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艺术培训、广告设计制作、舞台设计制作等，旗下知名艺人无数，2011年2月26日在创业板上市。股票名称：华录百纳，股票代码：300291。

民营制作市场高度分散，总体而言，单个机构的制作量远小于电视台。各电视剧制作机构所占的市场份额普遍较小，市场集中度较低，电视剧市场发展空间较大。

## 2、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

### （1）专业的制作团队

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乔治及董事、副总经理董端端具有丰富电视剧制作、发行经验，曾参与制作或全国发行的电视剧作品有《雨季不再来》、《诚信》、《永远的铭记》、《廖家》、《小家大事》、《成家立业》、《谁来伺候妈》、《媳妇是怎样炼成的》、《别叫我兄弟》等，其中《小家大事》获08年度南方收视率奖；《别叫我兄弟》北京电视台年度收视前五；《谁来伺候妈》获2011年上海电视剧频道全年收视冠军。优秀的制作团队提升了公司电视剧投拍的成功率。

### （2）公司签约艺人优势

公司旗下现有周璞、赵正阳、盖克、白雨、王全友等数十位知名艺人，上述艺人均具有丰富的演艺经验，曾多次出演观众喜闻乐见的影片并屡获殊荣。其中，方子哥曾出演《北京爱情故事》《我的青春谁做主》《末代皇妃》等多部电影、电视剧，表演功力深厚。盖克曾出演《亲家》、《爱你没商量》、《同仁堂》等多部电视剧，饰演人物形象深入人心，广受观众欢迎。公司凭借签约上述知名艺人，已形成演艺人才高地，掌握了行业核心资源，具备突出竞争优势。

### （3）公司强大的发行渠道

公司最强的是发行渠道，已经打通了全国所有电视台、新媒体的合作窗口，目前正在向海外尝试合作。公司管理团队曾经创下行业内最快发行记录，从开机到上星播出仅仅五个半月。

### 3、公司产品竞争劣势

#### (1) 外部融资能力不足

由于影视制作行业具有高风险、轻资产的特点，公司难以获得足够的银行贷款，公司发展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实现产能扩张，导致公司产能受限，不仅使得公司难以进一步整合各方资源进行产能扩张，也不利于公司开拓新的销售渠道。为扩大市场份额，公司需要提升外部融资能力，进而整合各项资源，提高销售收入。

#### (2) 规模劣势

公司的资产规模相对较小，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弱，公司规模和人员数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迫切需要加大资金投入以促进技术、人才的引进，扩大生产规模，以适应市场的需要。

## 七、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从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公司的电视剧拟拍摄计划、目前财务状况等方面来看，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一)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 1、专业的制作团队：

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乔治及董事、副总经理董端端具有丰富的电视剧制作、发行经验，曾参与制作或全国发行的电视剧作品有《雨季不再来》、《诚信》、《永远的铭记》、《廖家》、《小家大事》、《成家立业》、《谁来伺候妈》、《媳妇是怎样炼成的》、《别叫我兄弟》等，其中《小家大事》获 08 年度南方收视率奖；《别叫我兄弟》北京电视台年度收视前五；《谁来伺候妈》获 2011 年上海电视剧频道全年收视冠军。优秀的制作团队提升了公司电视剧投拍的成功率。

## 2、公司签约艺人优势

公司旗下现有周璞、赵正阳、盖克、白雨、王全友等数十位知名艺人，上述艺人均具有丰富的演艺经验，曾多次出演观众喜闻乐见的影片并屡获殊荣。公司凭借签约上述知名艺人，已形成演艺人才高地，掌握了行业核心资源，具备突出竞争优势。

## 3、公司强大的发行渠道

公司最强的是发行渠道，已经打通了全国所有电视台、新媒体的合作窗口，目前正在向海外尝试合作。公司管理团队曾经创下行业内最快发行记录，从开机到上星播出仅仅五个半月。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乔治近几年代表作品如下：

上映日期	影视名称	主要演员	导演	类型	职位
2014	《别叫我兄弟》	任重、朱雨辰	付宁	32 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12	《媳妇是怎样炼成的》	姚芊羽、赵正阳	卢伦常	28 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11	《谁来伺候妈》	彭玉、李崇霄	余淳	30 集电视连续剧	制片人
2010	《包青天之碧血丹心》	金超群、何家劲	唐浩 / 陶东昕	40 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09	《成家立业》	宋春丽、郝平	安战军	31 集电视连续剧	制片人
2007	《小家大事》	李立群、奚美娟	刘新	27 集电视连续剧	监制、策划

★ 以上电视剧中部分电视剧的收视率情况：

《别叫我兄弟》由任重、朱雨辰领衔主演，是一部年代情感青春大戏，该剧凭借过硬品质稳居收视榜前五位，收官夜更以 1.237 的高收视跃居前三。与同档播出的其他几部影视剧不同的是，《别叫我兄

弟》主打内容牌，用真实情节与社会事件相关联，拒绝过度商业化，以故事俘获广大观众的心，成为名符其实的收视口碑双丰收的年度力作。

《媳妇是怎样炼成的》2012年3月13日在东方卫视开播，凭借其“剪不断理还乱”的婆媳大战，和满了喜剧和幽默的调调瞬间把东方卫视收视率拉升至第八名，最终的大结局拿到第六名的好成绩。

## （二）公司的电视剧拟拍摄计划

### 1、电视剧《杀八方》

类型：抗战/传奇； 集数：30集(暂定)；

拟拍摄时间：2016年1月10日正式开机，目前已建组，进入筹备期。

该剧采用联合拍摄方式，摄制预算成本初步确定为人民币3500万元；公司与3家公司合作拍摄，公司投资比例为40%，为最大投资方且全权负责电视剧摄制与发行；2015年10月，公司已与北京风雷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联合摄制电视剧合同》，投资人民币700万元，其投资比例（占摄制预算成本的比例）为20%，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日收到首笔投资款（70万元）。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分别与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及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初步联合制作意向，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预计投资1225万元，投资比例35%，公司近期将与其签订联合摄制协议；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投资350万元，投资比



创下半个小时三千万的点击量，平均一集两亿的播放量的好成绩；公司已取得《夜天子》剧本著作权。

★ 编剧：月关，其处女作《回到明朝当王爷》横扫网络，囊括多项年终大奖，连续5年占据台湾图书馆借阅榜第一名。2009年《回到明朝当王爷》进入“网络文学十年盘点”评选，入选十大人气作品第六名，《大争之世》，《步步生莲》入榜台湾图书借阅榜前二十名，《锦衣夜行》荣获台湾金石堂销量第一名等。

(三) 截至2015年11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总额为14,919,634.43元，净资产为9,702,993.19元；货币资金为4,171,204.78元；营业收入为9,704,716.70元；净利润为879,178.76元。

2015年7月至11月产生收入242,452.82元，系演员经纪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为影视剧制作与发行，且公司拟拍摄的电视剧正在筹建期，短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将无大幅度增长，与行业发展特点相吻合。

综上，公司具有持续经营的能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年6月，公司前身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公司股权转让、整体变更、增资等重大事项均召开股东会；公司董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公司监事对公司运作进行监督。

2015年7月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现代企业管理制度，逐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均通过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本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本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范。

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本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章程》的基础上对监事会的职权、议事规则等进行了细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了主办券商、律师等机构关于公司治理业务的相关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进行了深入学习，并承诺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

##### （二）关于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机制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股份公司章程中明确提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原则、内容、方式及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有效保障了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 （三）职工代表监事履职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四条规定：“监事会应当包括【2】名股东代表和【1】名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大会一致选举赵婷为股份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赵婷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出席了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主席选举的决议。任职期间，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将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监事职责和义务，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促进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 二、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及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情况说明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情况良好。

###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合并、分

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重大事项作出决议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二）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

##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等事项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二）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会议。

##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1 名职工监事，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监事会依法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二）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历次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

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会议。

#### 四、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涵盖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对外投资管理等内部控制管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 三、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形

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经营，规范运作，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其他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公司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亦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形。

### 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及机构的分开情况

本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

#### （一）公司的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视剧投资、制作与发行的影业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影视策划、音乐策划、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题片。公司具备独立的采购、制作、发行、销售和宣传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公司的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系由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原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和负债，并正在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手续，发起人出资足额到位。公司拥有与从事经营业务有关的产品采购、制作、发行、销售和宣传系统；合法拥有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所有权以及电视剧著作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公司的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公司的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营业务进行独立结算，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公司具有规

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经营和财务决策。

### （五）公司的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以总经理为核心的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和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人事行政部、财务管理部门、制作发行部、品牌宣传部等职能部门，该等部门依据《公司章程》和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其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形，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上述组织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乔治未控制其他企业。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5月20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1915001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4号楼1层4-107-01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乔治，合伙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动漫设计；技术推广（不含农业技术推广）。（下期出资时间为2035年05月18日；（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分处不同行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乔长军，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乔治系父子关系，乔长军所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 1、拉肯投资有限公司

拉肯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30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1341047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4号楼4-111号，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乔长军，经营范围为：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房地产开发；投资咨询；影视策划；音乐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文字编辑；展览展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推广；租赁影视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乔长军持有拉肯投资51%的股权。

### 2、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3月3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05504353”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小区4号楼111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乔长军，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影视策划、音乐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文字编辑、展览展示、广告设计制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租赁影视器材。乔长军持有富河园投资80%的股权。

### 3、山东惠民富河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惠民富河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6月11日，现持有山东省惠民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1621228002386”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惠城文庙街15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乔长军，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需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的，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国家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乔长军持有富河园开发100%的股权。

综上所述，乔长军所控制的公司与东仑传媒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本公司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所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5 年 8 月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并承诺：“截止本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东仑传媒所有。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东仑传媒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东仑传媒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人给予东仑传媒对该等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人将及时告知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东仑传媒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 六、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拆借、资金占用情况；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或资金拆借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细规定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披露、对关联方担保的程序等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

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与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彻底实现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的“五分开”；公司在财务核算和资金管理上，不得接受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直接干预，更不得根据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指令调动资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公司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

##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乔治先生及财务总监代桂群通过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间接持有公司 90 万股、10 万股，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乔治	董事长、总经理	550.00	55%
董端端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	10%
代桂群	董事、财务总监		
汤丽峰	董事		
董正	监事会主席		
杨月英	监事	50.00	5%
赵婷	监事		
蔡艳苹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	700.00	70.00%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乔治之父乔长军直接持有 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除此之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兼职情况

除公司董事长乔治兼职东仑文化、东仑艺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及万坤源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监事杨月英担任北京意美浓贸易有限公司会计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乔治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0.00	90.00
代桂群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10.00

上表中所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主要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利益冲突。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及收到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重要协议及承诺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

议。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8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8 月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并声明“本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本人最近二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本人不存在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7 月 22 日，东仑传媒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乔治、董端端、代桂群、汤丽峰与蔡艳苹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根据当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乔治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化。

###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7 月 22 日，东仑传媒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董正、杨月英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 201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赵婷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根据同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正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化。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根据 2015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乔治为总经理,董端端为公司副总经理,蔡艳苹为董事会秘书,代桂群为财务总监。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 九、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说明并经查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不存在其它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 一、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 （一）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第 02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

#####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及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法定财务报表。

#####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

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合 计持股 比例 (%)	公司享 有的表 决权比 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取得 方式
海宁东仑艺人经纪有限公司	海宁市	艺人经纪服务等	300.00	100.00	100.00	是	设立
浙江海宁东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海宁市	电视剧制作发行等	500.00	100.00	100.00	是	设立

## 3、财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9,255,004.28	58,730.43	936,036.61	短期借款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4,748,800.00		
应收账款	5,876,640.00	2,608,650.00		应付职工薪酬	61,709.53		3,340.00
预付款项	330,000.00			应交税费	577,804.87	126,403.36	32.29
其他应收款		17,818,545.00	16,320,867.50	其他应付款	477,687.26	20,408,583.86	19,058,583.86
存货	638,063.00	638,063.00	638,063.00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37,167.29	<b>流动负债合计</b>	<b>5,866,001.66</b>	<b>20,534,987.22</b>	<b>19,061,956.15</b>
<b>流动资产合计</b>	<b>16,099,707.28</b>	<b>21,123,988.43</b>	<b>17,932,134.40</b>	<b>非流动负债：</b>			
<b>非流动资产：</b>				递延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	600,143.42	1,043,455.83	1,723,489.9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在建工程				<b>负债合计</b>	<b>5,866,001.66</b>	<b>20,534,987.22</b>	<b>19,061,956.15</b>
工程物资				<b>所有者权益：</b>			
固定资产清理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无形资产				资本公积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盈余公积	999,411.47	999,411.47	999,411.47
长期待摊费用				未分配利润	-150,722.43	-2,178,554.30	-2,941,845.01

资产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40.00	188,400.13	463,89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0,848,689.04	1,820,857.17	1,057,566.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少数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b>614,983.42</b>	<b>1,231,855.96</b>	<b>2,187,388.21</b>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48,689.04	1,820,857.17	1,057,566.46
资产总计	<b>16,714,690.70</b>	<b>22,355,844.39</b>	<b>20,119,522.61</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16,714,690.70</b>	<b>22,355,844.39</b>	<b>20,119,522.61</b>

##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62,264.04	2,523,584.83	477,063.58
其中：营业收入	9,462,264.04	2,523,584.83	477,063.58
二、营业总成本	6,801,968.79	1,484,795.94	3,312,735.64
其中：营业成本	6,400,000.01		598,130.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365.10	11,380.84	4,642.5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45,889.83	1,295,360.89	2,620,064.42
财务费用	173.85	-618.29	-1,499.25
资产减值损失	-262,460.00	178,672.50	91,397.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0,295.25	1,038,788.89	-2,835,672.06
加：营业外收入	104,6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4,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9,883.23		75,147.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883.23		75,147.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5,012.02	1,038,788.89	-2,910,819.36
减：所得税费用	677,180.15	275,498.18	837,097.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7,831.87	763,290.71	-3,747,917.12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7,831.87	763,290.71	-3,747,917.12
少数所有者损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2,027,831.87	763,290.71	-3,747,917.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7,831.87	763,290.71	-3,747,917.12
归属于少数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8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9,000.00	40,737.39	499,94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5,091.35	1,351,930.19	12,394,894.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844,091.35</b>	<b>1,392,667.58</b>	<b>12,894,834.8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6,461.83		643,359.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492.93	315,672.12	220,91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285.35	10,400.00	30,606.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26,154.31	1,924,900.25	11,258,953.6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862,394.42</b>	<b>2,250,972.37</b>	<b>12,153,832.2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81,696.93</b>	<b>-858,304.79</b>	<b>741,002.6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90,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23.08	19,001.39	410,048.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75,423.08	19,001.39	410,048.6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14,576.92	-19,001.39	-410,048.6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所有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7,0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9,196,273.85	-877,306.18	330,95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30.43	936,036.61	605,082.5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255,004.28	58,730.43	936,036.61

##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99,411.47		-2,178,554.30			1,820,85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3,000,000.00					999,411.47		-2,178,554.30			1,820,85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2,027,831.87			9,027,831.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7,831.87			2,027,831.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										7,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五)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00,000.00					999,411.47		-150,722.43			10,848,689.04

## 所有者权益-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99,411.47		-2,941,845.01			1,057,566.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3,000,000.00					999,411.47		-2,941,845.01			1,057,566.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3,290.71			763,290.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3,290.71			763,290.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五)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3,000,000.00					999,411.47		-2,178,554.30			1,820,857.17

## 所有者权益-续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99,411.47		806,072.11			4,805,483.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3,000,000.00					999,411.47		806,072.11			4,805,483.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47,917.12			-3,747,917.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47,917.12			-3,747,917.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五)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3,000,000.00					999,411.47		-2,941,845.01			1,057,566.46

##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三）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

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

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五）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

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

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

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50%	50%
3 至 4 年	100%	100%
4 至 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九）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影视剧类存货和非影视剧类存货两大类。

影视剧类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受托代销商品等。原材料是指公司计划提供拍摄电影或电视剧所发生的文学剧本的实际成本，此成本于相关电影或电视剧投入拍摄时转入影视片制作成本。在产品是指制作中的电影、电视剧等成本，此成本于拍摄完成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

视剧发行许可证》后转入已入库影视片成本。库存商品是指本公司已入库的电影、电视剧等各种产成品之实际成本。

非影视剧类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是指为生产数字影院服务器所购买的电脑配件。库存商品主要是指数字影院服务器、放映机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影视剧类存货的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非影视剧类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①本公司除自制拍摄影视片外，与境内外其他单位合作摄制影视片业务的，按以下规定和方法执行：

A. 联合摄制业务中，由公司负责摄制成本核算的，在收到合作方按合同约定预付的制片款项时，先通过“预收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视片完成摄制结转入库时，再将该款项转作影视片库存成本的备抵，并在结转销售成本时予以冲抵。其他合作方负责摄制成本核算的，公司按合同约定支付合作方的拍片款，参照委托摄制业务处理。

B. 受托摄制业务中，公司收到委托方按合同约定预付的制片款项时，先通过“预收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视片完成摄制并提供给委托方时，将该款项冲减该片的实际成本。

C. 委托摄制业务中，公司按合同约定预付给受托方的制片款项，先通过“预付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视片完成摄制并收到受托方出具的经审计或双方确认的有关成本、费用结算凭据或报表时，按实际结算金额将该款项转作影视片库存成本。

D. 企业的协作摄制业务，按租赁、收入等会计准则中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②销售库存商品，自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按以下方法和规定结转销售成本：

A. 以一次性卖断国内全部著作权的，在收到卖断价款时，将其全部实际成

本一次性结转销售成本；采用分期收款销售方式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

B. 采用按票款、发行收入等分账结算方式，或采用多次、局部（特定院线或一定区域、一定时期内）将发行权、放映权转让给部分电影院线（发行公司）或电视台等，且仍可继续向其他单位发行、销售的影片，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不超过 24 个月的期间内（提供给电视台播映的美术片、电视剧片可在不超过五年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其全部实际成本逐笔（期）结转销售成本。

C. 公司在尚拥有影片、电视片著作权时，在“库存商品”中象征性保留 1 元余额。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如果预计影视片不再拥有发行、销售市场，则将该影视片未结转的成本予以全部结转。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十）长期股权投资

###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5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

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 年	5.00%	23.75%
办公设备	3-5 年	5.00%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十二）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

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十四）收入

### 1、公司收入确认的一般方法

####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具体为当产品按合同和技术协议的要求安装完毕，经购货方验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时，予以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电视剧发行收入

电视剧发行收入通过电视剧直接销售实现收入，其收入确认方法：在电视剧完成摄制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电视剧发行合同，公司提供经合法授权的电视剧播出带，经客户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 （2）电视剧摄制及销售收入

在电视剧完成摄制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电视剧播出带或其他载体转移给

购货方、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

电视剧完成摄制前采取全部或部分卖断，或者承诺给予影片首播权等方式，预售影片发行权、播映权或者其他权利所取得的款项，待电视剧完成摄制并按合同约定提供给预付款人使用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 （十五）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

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各相关项目中列示。

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变更对公司报告期内无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9,462,264.04	2,523,584.83	477,063.58
净利润（元）	2,027,831.87	763,290.71	-3,747,917.12
毛利率（%）	32.36	100.00	
净资产收益率（%）	32.01	53.04	<b>-127.85%</b>
扣非后净资产收益率（%）	34.59	53.04	<b>-125.93%</b>
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8	-0.37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不断增长，2014年扭亏为盈，2015年1-6月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收入逐年大幅增长；2013年度公司收入主要来自对北京电视台节目的剪辑收入，金额为330,188.67元；2014年度收入主要来自转让电视剧《成家立业》播映权，实现收入2,485,849.06元，同时该年毛利率为100%主要原因系，电视剧《成家立业》2009年10月完成拍摄，2009年12月于天津电视台文化娱乐频道首播，而首轮在上星卫视播放时间为2011年8月，故该电视剧制作成本已在报告期之前结转完毕；2015年度收入主要来自转让电视剧《别叫我兄弟》首轮在上星卫视的播映权，实现收入7,999,999.78元；②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固定资产折旧金额大幅减少；2013年度折旧金额为1,960,966.76元、2014年度金额699,035.46元、2015年1-6月金额为273,452.26元，折旧金额大幅减少主要系2013年12月公司处置路虎汽车一辆，固定资产原值约为163.74万元及马丁汽车1辆，固定资产原值约为490万元。

报告期内，净利润、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趋于同向变动，公司业绩实现稳步增长。

##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99%	91.81%	94.68%
流动比率（倍）	2.74	1.03	0.94
速动比率（倍）	<b>2.64</b>	1.00	0.91

公司资产负债率近三年来不断下降。2015年1-6月的34.99%，相对于2013年的94.68%，降低了63.04%。说明了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大幅提高。2013年和2014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1.81%和94.68%，主要原因系以前年度亏损导致公司净资产金额较小，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在不断提高,从2013年低于1的水平,提升到2015年1-6月的远大于2的水平,原因是因为2015年营业收入大幅提高,获得了充裕的现金流,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断增强。

###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2.23	1.93	0.92
总资产周转率(倍)	0.48	0.12	0.02

注:①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额+期末应收账款净额)/2)

②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额+期末存货净额)/2)

③201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应收账款净额为1,039,500.00元,总资产余额为24,194,819.18元。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稳健,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影视类制作、发行,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从2015年1-6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来看,公司的运营能力较好。

### 4、公司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	1,981,696.93	-858,304.79	741,002.6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元)	9,255,004.28	58,730.43	936,036.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0	-0.09	0.07
销售现金比率(%)	20.94	-34.01	155.33
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	10.13	-4.04	3.34

注:销售现金比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营业收入

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9,000.00	40,737.39	499,94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5,091.35	1,351,930.19	12,394,894.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844,091.35</b>	<b>1,392,667.58</b>	<b>12,894,834.8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6,461.83		643,359.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492.93	315,672.12	220,91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285.35	10,400.00	30,606.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26,154.31	1,924,900.25	11,258,953.6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862,394.42</b>	<b>2,250,972.37</b>	<b>12,153,832.2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81,696.93</b>	<b>-858,304.79</b>	<b>741,002.64</b>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单位往来款	18,114,015.00	1,350,000.00	12,391,783.00
利息收入	1,076.35	1,930.19	3,111.85
<b>合 计</b>	<b>18,115,091.35</b>	<b>1,351,930.19</b>	<b>12,394,894.85</b>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单位往来款	19,930,896.60	1,650,000.00	10,833,351.97
各类保证金及押金			250。
手续费	1,250.20	1,311.90	1,612.60
各项费用	94,007.51	273,588.35	423,739.04
<b>合 计</b>	<b>20,026,154.31</b>	<b>1,924,900.25</b>	<b>11,258,953.61</b>

由上可见,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主要受关联方资金往来变动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的影

响。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1,981,696.93 元、-858,304.79 元和 741,002.64 元。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较 2013 年度、2014 年度增长较大,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1-6 月公司取得 6,729,000.00 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现金流主要体现在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合理,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报告期内,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销售现金比率和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呈同向趋势变动。

(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确认方法及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收入的主要方式为：电视剧播映权转让。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的收入确认方法：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电视剧播映权转让合同，公司提供经合法授权的电视剧播出带，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9,462,264.04	100.00	2,485,849.06	98.50	146,874.91	30.79
其中：						
《别叫我兄弟》	7,999,999.93	84.55				
《成家立业》	1,462,264.11	15.45	2,485,849.06	98.50	126,497.55	26.52
《小家大事》					20,377.36	4.27
其它			37,735.85	1.50	330,188.67	69.21
营业收入合计	9,462,264.04	100.00	2,523,584.91	100.00	477,063.58	100.00

注：其它收入主要系公司为北京电视台节目进行剪辑而确认的收入。

2015年1月-6月	收入	成本	库存商品	在产品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9,462,264.04	6,400,000.01	1.00	
《别叫我兄弟》	7,999,999.93	6,400,000.01		
《成家立业》	1,462,264.11		1.00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库存商品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2,485,849.06		1.00	
《成家立业》	2,485,849.06		1.00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库存商品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146,874.91		2.00	
《成家立业》	126,497.55		1.00	
《小家大事》	20,377.36		1.00	
电视台节目剪辑收入	330,188.67	598,130.26		

## 2、公司毛利及毛利率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年1月-4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9,462,264.04	6,400,000.01	3,062,264.03	32.36%
《别叫我兄弟》	7,999,999.93	6,400,000.01	1,599,999.92	20.00%
《成家立业》	1,462,264.11		1,462,264.11	100.00%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2,485,849.06		2,485,849.06	100.00%
《成家立业》	2,485,849.06		2,485,849.06	100.00%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	146,874.91		146,874.91	100.00%
《成家立业》	126,497.55		126,497.55	100.00%
《小家大事》	20,377.36		20,377.36	100.00%
电视台节目剪辑收入	330,188.67	598,130.26	-267,941.59	-81.15%

由于各期收入类型不同，从而导致报告期内各期毛利率不同，具体原因如下：

2015年度公司确认《别叫我兄弟》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该剧非公司自制剧，仅接受关联方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委托发行，故该剧毛利率与《成家立业》不同。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确认《成家立业》电视剧播映权转让收入，该电视剧为东仑传媒自拍电视剧，且于2009年完成首播及2011年完成首轮上星播出，成本已于报告期之前结转完毕，从而导致毛利率为100%；

2013年度收入主要为北京电视台电视节目制作收入；

### (1) 电视剧《别叫我兄弟》

电视剧《别叫我兄弟》2013年10月12日取得由浙江省广播电影电视局颁发

的编号为（浙）剧审字（2013）第 040 号《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该剧由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简称“东阳东仑”）投资拍摄，东阳东仑系东仑传媒实际控制人乔治所控股的另一家公司；东阳东仑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14 年 12 月 30 日，东阳东仑与东仑有限签订电视剧委托发行协议，东阳东仑委托东仑有限在河南省地区发行电视剧《别叫我兄弟》，期限为 5 年（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费：东仑有限按照签订合同总金额的 20% 为发行费，剩余 80% 的款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东阳东仑支付，故东仑传媒确定该剧成本为 640 万元，由收入 848 万元乘以 80% 计算得出。

2015 年 4 月 13 日，东仑有限与河南电视台签订《节目播映权购买合同书》，河南电视台为电视剧《别叫我兄弟》全国卫视两家首轮黄金档上星台之一，双方约定该电视剧上星播映版权在河南电视台上星首播之日起 3 年内有效（2015 年 1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 月 17 日）；播映权费用：根据收视排名计算，总剧款共计 848 万元。

## （2）电视剧《成家立业》

电视剧《成家立业》2009 年 11 月 12 日取得由上海市广播影视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沪）剧审字（2009）第 027 号《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该剧由东仑有限与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投资拍摄。根据 2009 年 1 月 1 日，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联合摄制协议书》，双方投资比例分别为东仑有限 90%、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10%；2009 年 10 月 16 日，上海东上海国际文化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有关电视剧《成家立业》著作权有关问题的声明，声明指出“有关电视剧《成家立业》完整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网络传播权、发行权及与此有关的完整的财产权利，均属于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有权将前述权利转让给第三方。”

该剧 2009 年 12 月 23 日于天津电视台文化娱乐频道首播，2011 年 8 月于北京电视台首轮上星播映，该剧成本已于报告期之前结转完毕。

报告期内，电视剧《成家立业》播映权转让合同如下：

单位：元

签署单位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播放地区（不含上星播映权）	播映时间	收款金额
北京盛世金都影视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2015/4/29	1,550,000.00	湖南、湖北、云南、四川、天津	8年	1,550,000.00
北京盛世昊太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4/11/18	2,635,000.00	上海、浙江、广东、山东	8年	2,635,000.00
济南艺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3/8/1	32,550.00	内蒙古	1年	32,550.00
济南艺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3/4/1	32,550.00	长沙	1年	32,550.00
北京龙韵博格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2013/1/8	63,240.00	四川	4年	63,240.00

###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9,462,264.04	2,523,584.83	477,063.58
管理费用	645,889.83	1,295,360.89	2,620,064.42
财务费用	173.85	-618.29	-1,499.2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83	51.33	549.2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0	-0.02	-0.31
两费合计占比（%）	6.83	51.31	548.89

报告期内，公司两费合计占比逐年下降，一方面原因系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处置了两辆汽车，固定资产原值约为 653.74 万元，大幅减少了折旧费用，使得管理费用降低。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015 年 1-6 月 6.83%、2014 年 51.33%，2013 年 548.89%，费用比重逐年快速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处置了路虎、马丁和奥迪等车辆，减少了折旧费用，使得管理费用降低。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低于 1%，其变动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存在波动，但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 （四）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税项及适用的税收政策

##### 1、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2、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44,716.77	-	-75,147.30
非经常损益总额	-214,443.23	-	-75,147.30
所得税影响额	-53,610.81	-	-18,786.83
非经常损益净额	-160,832.42	-	-56,360.48
净利润	2,027,831.87	763,290.71	-3,747,917.1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188,664.29	763,290.71	-3,691,556.64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收益主要体现在 2015 年 1-6 月、2013 年度，主要是公司处置车辆的损益。

##### 3、税项及主要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主要税种及其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营业税	应纳营业收入	3%

###### （2）税收优惠情况

本公司无税收优惠

####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936,000.00	100.00	59,360.00
<b>合计</b>	<b>5,936,000.00</b>	<b>100.00</b>	<b>59,360.00</b>
<b>净额</b>	<b>5,876,640.00</b>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635,000.00	100.00	26,350.00
<b>合计</b>	<b>2,635,000.00</b>	<b>100.00</b>	<b>26,350.00</b>
<b>净额</b>	<b>2,608,650.00</b>		

截至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账面余额减去坏账准备的金额）分别为5,876,640.00元、2,608,650.00元、0元，分别占各期末的总资产的35.39%、11.78%、0。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主要为电视剧《别叫我兄弟》和《成家立业》播映权转让的应收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河南电视台	5,936,000.00	1年以内	100.00
<b>合计</b>	<b>5,936,000.00</b>		<b>100.0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北京盛世昊太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635,000.00	1年以内	100.00
<b>合计</b>	<b>2,635,000.00</b>		<b>100.00</b>

## 2、预付款项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30,000.00	100.00	-
<b>合计</b>	<b>330,000.00</b>	<b>100.00</b>	-

2013年年末和2014年年末, 预付账款不存在期末余额, 其中2015年6月30日的预付账款主要为新三板挂牌的财务顾问费和律师费以及房租的预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 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几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年以内	48.48
梁颖楠	120,000.00	1年以内	36.36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50,000.00	1年以内	15.15
<b>合计</b>	<b>330,000.00</b>		<b>100.00</b>

## 3、其他应收款

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无余额, 2014年末及2013年末,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至2年(含2年)	250.00	0.00	50.00
2至3年(含3年)	111,750.00	0.62	55,875.00
3至4年(含4年)	237,500.00	1.31	237,500.00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2,045.00	0.01	2,045.00
关联方往来	17,762,470.00	98.06	
<b>合计</b>	<b>18,114,015.00</b>	<b>100.00</b>	<b>295,470.00</b>
<b>净额</b>			<b>17,818,545.00</b>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关联方组合按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没有收回风险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有证据表明子公司存在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形，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无其他收回方式的，以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该组合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 位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乔治			4,125,270.00	
乔长军			5,587,200.00	
俊鼎东仑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1,650,000.00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			6,400,000.00	
合 计			17,762,470.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50.00		2.50
1至2年（含2年）	111,750.00	0.68	22,350.00
2至3年（含3年）	237,500.00	1.45	118,750.00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2,045.00	0.01	2,045.00
5年以上			
关联方往来	16,112,470.00	97.86	
合计	<b>16,464,015.00</b>	<b>100.00</b>	<b>143,147.50</b>
净额			<b>16,320,867.5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	6,400,000.00	35.33
乔长军	5,587,200.00	30.84
乔治	4,125,270.00	22.77
俊鼎东仑（北京）传媒有限公司	1,650,000.00	9.11
巩桂珍	137,500.00	0.76
合计	<b>17,899,970.00</b>	<b>98.82</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	---------------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	42.52
乔治	4,125,270.00	25.06
乔长军	3,987,200.00	24.22
俊鼎东仑（北京）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6.07
巩桂珍	137,500.00	0.84
<b>合计</b>	<b>16,249,970.00</b>	<b>98.70</b>

其他应收款中主要为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往来已清理完毕。

#### 4、存货

存货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638,061.00	638,061.00	638,061.00
库存商品	2.00	2.00	2.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b>合计</b>	<b>638,063.00</b>	<b>638,063.00</b>	<b>638,063.00</b>

##### (1) 原材料

原材料指的是公司计划提供拍摄电视剧所发生的文学剧本的成本，此成本将于相关电视剧投入拍摄时转入影视制作成本。

报告期内，原材料余额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如花》剧本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春雨巷》剧本	476,061.00	476,061.00	476,061.00
<b>合计</b>	<b>638,061.00</b>	<b>638,061.00</b>	<b>638,061.00</b>

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电视剧《四十如花》和《春雨巷》的摄制成本，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形，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2) 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是指已完成电视拍摄的电视剧剧本，账面仅留 1 元作为成本，其余全部转让影视剧制作成本中。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家立业》剧本	1.00	1.00	1.00

《谁伺候妈》剧本	1.00	1.00	1.00
<b>合计</b>	<b>638,063.00</b>	<b>638,063.00</b>	<b>638,063.00</b>

## 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

类 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办公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 (2)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和净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b>2,848,644.94</b>	<b>75,423.08</b>	<b>1,021,164.00</b>	<b>1,902,904.02</b>
其中：运输设备	1,917,130.94		288,000.00	1,629,130.94
办公设备	931,514.00	75,423.08	733,164.00	273,773.08
二、累计折旧合计	<b>1,805,189.11</b>	<b>273,452.26</b>	<b>775,880.77</b>	<b>1,302,760.60</b>
其中：运输设备	1,013,443.47	270,164.51	102,600.00	1,181,007.98
办公设备	791,745.64	3,287.75	673,280.77	121,752.62
三、账面净值合计	<b>1,043,455.83</b>			<b>600,143.42</b>
其中：运输设备	903,687.47			448,122.96
办公设备	139,768.36			152,020.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b>1,043,455.83</b>			<b>600,143.42</b>
其中：运输设备	903,687.47			448,122.96
办公设备	139,768.36			152,020.4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和净

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b>2,952,024.55</b>	<b>19,001.39</b>	<b>122,381.00</b>	<b>2,848,644.94</b>
其中：运输设备	1,917,130.94			1,917,130.94
办公设备	1,034,893.61	19,001.39	122,381.00	931,51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b>1,228,534.65</b>	<b>699,035.46</b>	<b>122,381.00</b>	<b>1,805,189.11</b>
其中：运输设备	617,305.06	396,138.41		1,013,443.47
办公设备	611,229.59	302,897.05	122,381.00	791,745.64
三、账面净值合计	<b>1,723,489.90</b>			<b>1,043,455.83</b>
其中：运输设备	1,299,825.88			903,687.47
办公设备	423,664.02			139,768.3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b>1,723,489.90</b>			<b>1,043,455.83</b>
其中：运输设备	1,299,825.88			903,687.47
办公设备	423,664.02			139,768.3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逐年减少，原因系公司处置部分车辆所致。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 6、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无发生额及余额。

## 7、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360.00	14,840.00	321,820.00	80,455.00	143,147.50	459,707.68
未弥补亏损			431,780.53	107,945.13	1,712,445.73	

合 计	59,360.00	14,840.00	753,600.53	188,400.13	1,855,593.23	459,707.68
-----	-----------	-----------	------------	------------	--------------	------------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计提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和未弥补亏损引起的暂时性差异所产生。

## （六）主要负债情况

### 1、应付账款

近两年一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48,800.00	100.00				
1至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4,748,800.00	100.00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748,800.00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4,748,8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 2、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03,620.02		
增值税	67,200.00	114,985.27	
城建税	3,360.00	5,690.42	
教育费附加	3,360.00	5,690.42	
个人所得税	264.85	37.25	32.39
合计	577,804.87	126,403.36	32.39

### 3、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7,687.26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19,058,583.86	100.00
3年以上			20,408,583.86	100.00		
合计	<b>477,687.26</b>	<b>100.00</b>	<b>20,408,583.86</b>	<b>100.00</b>	<b>19,058,583.86</b>	<b>100.00</b>

其他应付款中主要为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截止到2015年6月30日，关联方往来已清理完毕，主要为公司欠实际控制人乔治款474,730.00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它应付款金额前两单位名称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704,226.60	3年以上	52.45
拉肯投资有限公司	9,701,400.00	3年以上	47.54
合计	<b>20,405,626.60</b>		<b>99.99</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它应付款金额前两单位名称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354,226.60	2至3年	49.08
拉肯投资有限公司	9,701,400.00	2至3年	50.90
合计	<b>19,055,626.60</b>		<b>99.98</b>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七）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0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999,411.47	999,411.47	999,411.47
未分配利润	-150,722.43	-2,178,554.30	-2,929,273.1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848,689.04</b>	<b>1,820,857.17</b>	<b>1,070,138.33</b>

2015年5月27日，东仑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由原股东乔治增资300万元，并引进新股东，由万坤源增资100万元、华锐万象增资100万元、董端端增资100万元、杨月英增资50万元、杨锡山增资50万元，并变更公司章程。

### （八）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单位往来款	18,114,015.00	1,350,000.00	12,391,783.00
利息收入	1,076.35	1,930.19	3,111.85
<b>合计</b>	<b>18,115,091.35</b>	<b>1,351,930.19</b>	<b>12,394,894.85</b>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单位往来款	19,930,896.60	1,650,000.00	10,833,351.97
各类保证金及押金			250.00
手续费	1,250.20	1,311.90	1,612.60
各项费用	94,007.51	273,588.35	423,739.04
<b>合计</b>	<b>20,026,154.31</b>	<b>1,924,900.25</b>	<b>11,258,953.61</b>

### （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7,831.87	750,718.84	-3,762,118.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2,460.00	195,435.00	110,332.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3,452.26	699,035.46	1,960,966.7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4,716.77		75,147.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73,560.13	271,307.55	832,363.99
存货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4,483,015.00	-4,285,000.00	-11,519,731.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4,668,985.56	1,510,198.36	13,044,042.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696.93	-858,304.79	741,002.64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55,004.28	58,730.43	936,036.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730.43	936,036.61	605,082.58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6,273.85	-877,306.18	330,954.03

##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9,255,004.28	58,730.43	936,036.61
其中：库存现金	16,306.35	19,703.87	17,367.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38,697.93	39,026.56	918,669.09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合计	<b>9,255,004.28</b>	<b>58,730.43</b>	<b>936,036.61</b>

##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

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乔治	自然人股	550.00	55%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有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乔治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万股）		
乔长军	自然人	50.00	5.00	
董端端	自然人	100.00	10.00	董事、副总经理
杨月英	自然人	50.00	5.00	监事
杨锡山	自然人	50.00	5.00	
北京万坤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100.00	10.00	
北京华锐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100.00	10.00	
合计		<b>450.00</b>	<b>45.00</b>	

有关万坤源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有关其他股东的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乔治	董事长、总经理
董端端	董事、副总经理
代桂群	董事、财务总监

汤丽峰	董事
董正	监事会主席
杨月英	监事
赵婷	监事
蔡艳苹	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4、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俊鼎东仑（北京）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仑之星文化经纪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拉肯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股东乔长军参股的公司
拉肯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乔长军控制的公司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乔长军控制的公司
山东惠民富河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乔长军控制的公司

##### （1）东阳东仑

根据东阳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30783000070876”的《营业执照》并经验东阳东仑的工商登记资料，东阳东仑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住所为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 C3-039，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程淑兰，经营范围为：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影视服装道具租赁，影视器材租赁，影视文化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展会务服务，制作、代理、发布：户内外各类广告及影视广告。**2015 年 6 月，乔治将其持有的东阳东仑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程淑兰。**

##### （2）俊鼎东仑

根据北京市工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14141338”的《营业执照》并经验俊鼎东仑的工商登记资料，俊鼎东仑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 4 号楼 D 单元 D1404 号，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博，经营范围为：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题片；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及电视剧制作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6 月 3 日）；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

题片；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及电视剧制作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6 月 03 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影视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策划；舞台设计；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6 月，乔治、董端端分别将其持有的俊鼎东仑的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聂国芳、张博。**

### （3）东仑之星

根据北京市工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12759004”的《营业执照》并查验东仑之星的工商登记资料，东仑之星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8 日，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 4 号楼 4-111 号，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博，经营范围为：从事文化经纪业务；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影视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6 月，乔治、董端端分别将其持有的东仑之星的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聂国芳、张博。**

### （4）拉肯影视

根据北京市工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13870056”的《营业执照》并查验拉肯影视的工商登记资料，拉肯影视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 4 号楼 D 单元 D1404 号，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牧雁，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影视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摄影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6 月，乔长军将其持有的拉肯影视的全部股权转让给韩先义。**

### （5）拉肯投资

根据北京市工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13410470”的《营业执照》并查验拉肯投资的工商登记资料，拉肯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 4 号楼 4-111 号，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乔长军，经营范围为：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房地产开发；投资咨询；影视策划；音乐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棋牌）；文字编辑；展览展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推广；租

赁影视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乔长军持有拉肯投资 51%的股权。**

#### (6) 富河园投资

根据北京市工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12005504353”的《营业执照》并查验富河园投资的工商登记资料,富河园投资成立于 2003 年 3 月 3 日,住所为北京市通州区富河园小区 4 号楼 111 号,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乔长军,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影视策划、音乐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文字编辑、展览展示、广告设计制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租赁影视器材。**乔长军持有富河园投资 80%的股权。**

#### (7) 富河园开发

根据惠民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1621228002386”的《营业执照》并查验富河园开发的工商登记资料,富河园开发成立于 2004 年 6 月 11 日,住所为惠城文庙街 15 号,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乔长军,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需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的,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国家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乔长军持有富河园开发 100%的股权。**

## (二) 关联交易事项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电视剧播映权发行	市场公允	6,400,000.01		

**2014 年 12 月 30 日,东阳东仑与东仑有限签订电视剧委托发行协议,东阳东仑委托东仑有限在河南省地区发行电视剧《别叫我兄弟》,期限为 5 年(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费:东仑有限按照签订合同总金额的 20%为发行费,剩余 80%的款项应在**

15个工作日内向东阳东仑支付，故东仑传媒确定该剧成本为640万元，由收入848万元乘以80%计算得出。

##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2013年度发生额（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5,071.60	144,613.92	115,071.60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公司		6,400,000.00	7,000,000.00
乔治	实际控制人		4,125,270.00	4,125,270.00
乔长军	公司股东		5,587,200.00	3,987,200.00
俊鼎东仑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1,650,000.00	1,000,000.00

北京富河园投资有限公司曾因资金周转紧张向公司拆借资金，借款双方未签订协议、亦未约定借款利息，2015年5月25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归还所借款项。

乔治曾因资金需求向公司借用资金，借款双方未签订协议、亦未约定借款利息，2015年4月28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归还所借款项。

乔长军曾因资金需求向公司借用资金，借款双方未签订协议、亦未约定借款利息，2015年5月25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归还所借

款项。

俊鼎东仑传媒（北京）有限公司曾因资金周转紧张向公司拆借资金，双方未签订协议、亦未约定借款利息，2015年2月12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归还所借款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经将上述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全部收回。

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召开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第三章中，进行了如下规定：

“第九条 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二）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 （三）与关联方有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表决时，应当回避；
- （四）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意见。

第十条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第十一条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以下程序审议批准并披露。

1.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后实施。如董事长与该关联交易存在利害关系的,则该项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表决。

2.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3.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十二条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均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1. 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2. 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3.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4. 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第十四条 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以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为准。”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4,748,000.00	10,704,226.60	12,247,849.40
拉肯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公司		9,701,400.00	9,701,400.00
乔治	实际控制人	474,730.00		

##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交易虽建立了专门的审批制度，但未严格对相关关联交易履行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并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5、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关联交易主要系同一控制人控制公司东阳东仑的电视剧播映权发行，金额约为640万元，虽对公司财务状况存在重大影响，但截至2015年6月30日，东仑传媒与东阳东仑已不存在关联关系，公

司实际控制人已将东阳东仑相关业务及人员转移至东仑传媒。

##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

## 六、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7月24日，东仑有限整体变更成立东仑传媒股份时，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东仑传媒整体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5）第0015号《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的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评估后的净资产总额为1,084.87万元。

##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 （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本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参照股份公司的章程规定，无特殊情况

下，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原来一致。

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目前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 25%。

公司应每年分配股利，但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可以不分配利润。公司当年无税后利润，则不得分配股利。公司当年无税后利润，则不得分配股利。”

##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合计 持股比例 (%)	公司享 有的表 决权比 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取得 方式
海宁东仑艺人经纪有限公司	海宁市	艺人经纪服务等	300.00	100.00	100.00	是	设立
浙江海宁东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海宁市	电视剧制作发行等	500.00	100.00	100.00	是	设立

注：2015 年 7 月 31 日，东仑艺人收到股东东仑传媒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2015 年 8 月 3 日，东仑艺人收到股东东仑传媒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报告期内，子公司财务报表无发生额。

### （一）海宁东仑艺人经纪有限公司

海宁东仑艺人经纪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4 日，现持有浙江省海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3048100020869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基地海宁市影视科创中心 16 楼 1617-12 室，法定代表人为乔治，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为：艺人经纪服务（营业性演出除外）；艺术造型、美术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影视文化信息咨询；电影、电视剧剧本策划；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

### （二）浙江海宁东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海宁东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现持有浙江省海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304810002087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基地海宁市影视科创中心 16 楼 1617-11 室，法定代表人为乔治，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为：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4 月 1 日止）；影视文化艺术活动组织策划；影视道具与服装设计；影视服装、道具、器材批发及租赁；影视制作技术的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文化信息咨询；摄影、摄像服务；电影、电视剧发行经纪代理；电影、电视剧剧本策划、创作；场景布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艺人经纪服务（营业性演出除外）。

##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 一、政策监管的风险

广播电影电视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管理。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电视剧拍摄制作备案公示管理暂行办法》、《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电视剧制作机构需持有《广播电视节目经营许可证》；制作电视剧须经过国家广电总局的剧目备案公示管理，并获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后方可进行制作；电视剧制作完成后必须经国家广电总局或省级广电局审查通过并获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之后方可发行。从资格准入、内容审查到发行

许可，行业严格监管贯穿于电视剧制作及发行全部业务流程。公司投资、制作的电视剧，可能存在剧目备案未获通过、拍摄完成未通过内容审查导致不能取得发行许可等监管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管理措施：第一，公司项目立项经过公司项目管理小组从政治性、艺术性、观赏性等角度的严格审核，通过项目管理小组审核剧本；在前期筹备阶段，及时到中国版权中心进行作品著作权登记，并取得相关著作权证书，保护公司利益、著作权人和作品作者合法权益；第二，公司自成立至今，已经拍摄完成的作品均已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公司今后也会在拍摄阶段和后期制作阶段，严格按照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规定进行拍摄和制作，并与审片部门及时沟通，贯彻执行总局的修改意见，并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第三，公司自成立至今，已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作品，未发生被禁止发行或放（播）映的情形，公司通过项目管理小组集体决策，对影视作品的政治性、思想性、艺术观赏性统筹规划，对影视作品拍摄及后期制作全程把控，严格贯彻执行审片部门修改意见，保障影视作品顺利播出，从而避免监管政策给公司正常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变更及不当控制的风险

2008年6月有限公司成立，乔长军持有公司100%股权，乔长军与乔治系父子关系，乔长军在2010年11月将其持有东仑传媒的40%股权转让予乔治，并将东仑传媒的一切事务，包括日常经营等，均交于乔治负责，此后其不再参与公司的任何经营管理，且自2010年11

月起，乔长军依据乔治的意思行使其持有的东仑传媒股权对应的表决权。

乔长军于2015年4月将其持有的东仑传媒43.33%的股权转让给乔治，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乔治持有东仑传媒的股权达到83.33%。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乔治，乔治直接持有本公司55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5.00%；乔治还通过万坤源间接持有本公司9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此外，乔治担任董事长、总经理，长期负责公司的运营与管理，可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虽然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但若乔治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人事、财务安排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 三、电视剧适销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462,264.04元、2,523,584.91元和477,063.58元；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营业利润分别为2,027,831.87元、763,290.71元和-3,747,917.12元，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波动较大，系影视行业电视剧适销性导致。

电视剧产品作为文化产品的一种，其评判标准与日常的物质消费有所不同，缺乏有形的质量评价标准，对于电视剧作品的好坏判断主要来自于观众的独立判断和主观体验。观众对于作品的评判标准会随着社会、经济、文化环境等因素的变化而不断变化。因此，公司在制作电视剧，或外购电视剧播映权时，必须紧密把握市场状况和观众主观偏好的变化。若公司不能充分把握市场需求，则会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四、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阶段性不稳定的风险

鉴于公司“轻资产”的影视作品生产模式及产品制作周期长的特点，公司在扩大生产经营的过程中将仍可能面临着某一时段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需要

筹资活动提供资金的情形，虽然公司在现有经营规模下较顺利地通过吸收投资等筹资活动补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缺口，但如果资金未能有效利用，则公司的生产计划或盈利能力将受影响，更遑论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和提高盈利水平。

##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由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由于公司完成股份改制工作不久，目前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完整建立的时间较短，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其持续良好运行也需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

## 六、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一两部剧和关联方的重大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462,264.04元、2,523,584.91元和477,063.58元，其中2015年1-6月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电视剧《别叫我兄弟》播映权转让收入7,999,999.93元，占比84.55%；2014年度营业收入主要系《成家立业》播映权转让收入2,485,849.06元，占比98.50%；《别叫我兄弟》由关联方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投资拍摄。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一两部剧和关联方的重大依赖风险。

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乔治所控制的公司，但2015年6月，乔治将其持有的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自然人程淑兰。截止到2015年6月30日，浙江东阳东仑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东仑传媒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存在对一两部剧的重大依赖风险，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的可持续性、稳定性，主要理由如下：**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乔治及董事、副总经理董端端具有丰富电视剧制作、发行经验，近几年乔治主要制作或全国发行的电**

### 视剧作品有：

上映日期	影视名称	主要演员	导演	类型	职位
2014	《别叫我兄弟》	任重、朱雨辰	付宁	32 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12	《媳妇是怎样炼成的》	姚芊羽、赵正阳	卢伦常	28 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11	《谁来伺候妈》	彭玉、李崇霄	余淳	30 集电视连续剧	制片人
2010	《包青天之碧血丹心》	金超群、何家劲	唐浩 / 陶东昕	40 集电视连续剧	总制片人
2009	《成家立业》	宋春丽、郝平	安战军	31 集电视连续剧	制片人
2007	《小家大事》	李立群、奚美娟	刘新	27 集电视连续剧	监制、策划

其中《小家大事》获 08 年度南方收视率奖；《谁来伺候妈》获 2011 年上海电视剧频道全年收视冠军；《媳妇是怎样炼成的》 2012 年 3 月 13 日在东方卫视开播，全国收视率第八名，最终的大结局第六名；《别叫我兄弟》获得全国收视榜第五名，收官夜更以 1.237 的高收视跃居前三。

#### (2) 公司拟拍摄电视剧《杀八方》

类型：抗战/传奇； 集数：30 集(暂定)；

拟拍摄时间：2016 年 1 月 10 日正式开机，目前已建组，进入筹备期。

该剧采用联合拍摄方式，摄制预算成本初步确定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公司与 3 家公司合作拍摄，公司投资比例为 40%，为最大投资方且全权负责电视剧摄制与发行；2015 年 10 月，公司已与北京风雷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联合摄制电视剧合同》，投资人民币 700

万元，其投资比例（占摄制预算成本的比例）为 20%，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收到首笔投资款（70 万元）。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分别与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及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初步联合制作意向，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预计投资 1225 万元，投资比例 35%，公司近期将与其签订联合摄制协议；中视合利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投资 350 万元，投资比例 10%，近期将签署相关协议。

★ 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系湖北广播电视台（集团）旗下的大型国有传媒公司。

★ 故事改编自畅销小说《杀八方》，发行量 28 万册，同期对比《何以笙箫默》发行量 30 万册，公司已与 2015 年 7 月 28 日取得《杀八方》剧本著作权。

## 七、电视剧版权盗版风险

电视剧的盗版分流了电视台的收视观众，导致收视率下降，也导致电视剧作品的音像以及网络播出市场无法健康发展，从而影响了电视剧制作机构的利润。虽然国家和政府相关部门已经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打击盗版，维护市场稳定，但目前市场上盗版现象仍然普遍，对于我国电视剧市场存在一定冲击。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对电视剧版权进行评审，建立电视剧版权的档案以及在签订合同时对合作方和员工的合同约定等措施防范此类风险。

###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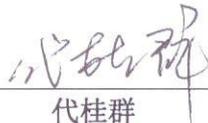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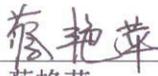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_\_\_\_\_  
乔治

  
\_\_\_\_\_  
董端端

  
\_\_\_\_\_  
代桂群

  
\_\_\_\_\_  
汤丽峰

  
\_\_\_\_\_  
蔡艳苹

全体监事：

  
\_\_\_\_\_  
董正

  
\_\_\_\_\_  
杨月英

  
\_\_\_\_\_  
赵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_\_\_\_\_  
乔治

  
\_\_\_\_\_  
董端端

  
\_\_\_\_\_  
代桂群

  
\_\_\_\_\_  
蔡艳苹

北京东仑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1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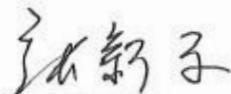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



张新乐

项目组成员：



朱仁慈



张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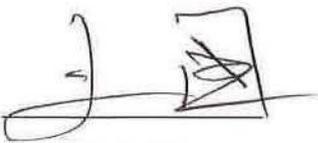


王立振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胡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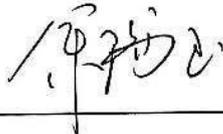
  
王月鹏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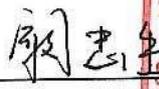
  
余瑞玉



签字注册会计师：

  
葛惠平



  
阚忠生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2月21日

## 第六节 附件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